

公司代码：600509

公司简称：天富能源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刘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其他披露事项”中的“（一）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内容。2024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高度关注电力行业、煤炭市场、电网安全运行等方面带来的风险，采取措施积极有效加以应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
--------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天富能源	指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中新建电力集团	指	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天富集团	指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兵团国资委	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第八师国资委	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年6月30日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网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热电厂、东热电厂、红山嘴电厂、天河热电分公司、供电分公司、供热分公司	指	公司之分公司——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热电厂、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红山嘴电厂、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天河热电分公司、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供电分公司、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热电联产	指	由供热式汽轮发电机组的蒸汽流既发电又供热的先进能源利用形式
MW	指	兆瓦，发电设备有功功率计量单位，1MW相当于0.1万KW
发电量	指	计算电能生产数量的指标，是发电机组转换产出的有功电能的数量，计算单位为“千瓦时或kwh”，表示为电功率与时间的乘积
供热量	指	发电厂在发电的同时，对外供出的蒸汽或热水的热量，计量单位为千焦（KJ），扩大计量单位是百万千焦（吉焦或GJ）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富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NJIANG TIANFU ENERGY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志勇	姚玉桂
联系地址	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2号	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2号
电话	0993-2902860	0993-2901128

传真	0993-2904371	0993-2904371
电子信箱	tfrd.600509@163.com	tfrd.600509@163.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因办公地址搬迁，经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住所由“新疆石河子市红星路54号”变更为现注册地址“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2号”，于2016年12月9日完成工商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2000
电子信箱	tfrd.600509@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投资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天富能源	600509	天富热电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4,549,688,052.57	4,296,962,343.95	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3,168,772.81	243,462,850.23	2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7,561,061.95	227,484,182.17	3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823,510.22	525,982,584.42	-28.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48,235,250.01	7,416,958,465.84	4.47
总资产	25,395,219,730.16	23,485,892,998.96	8.13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89	0.1765	29.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89	0.1765	29.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75	0.1650	31.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400	4.1800	减少0.0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300	3.9100	增加0.0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供电量增加，供电收入增加；燃气供气量增加燃气收入增加；上述综合因素导致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供电收入及燃气收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电收入增长较大，款项尚未收回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经营利润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加以及2023年下半年收购建信投资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4,480.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4,197.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560,427.40	
债务重组损益	1,283,360.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5,412.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2,408.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58.86	
合计	15,607,710.8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递延收益的摊销	23,779,611.95	本公司将资产相关政府补助递延收益摊销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文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2024年1月8日、1月24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第二十四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等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其他条款不变。索引详见本公司1月9日披露的2024-临00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以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此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也是服务于辖区内千家万户的公共事业。此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尤其是第二产业的发展保持着高度的相关性。

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2024年1-6月全社会用电量等数据，2024年1-6月，全社会用电量46,57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10%。分产业看，第一产业用电量623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80%；第二产业用电量30,67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90%；第三产业用电量8,52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1.70%；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6,75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00%。

2024年1-6月，新疆石河子地区部分工业企业电力需求有所增加，同时外送七师电量增加，公司供电量较去年同期增加15.6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6.08%。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是新疆兵团最大的综合能源上市公司，其主要业务为电力与热力生产、供应，天然气供应，城镇供水及建筑施工等业务；公司拥有发、供、调一体化独立运营电网，具备独立的供电营业区域及完备的输配电网体系，火电、光伏发电、水电等多种电源结构，公司独家拥有覆盖石河子市全境的集中供热管网、城市供水管网及城市天然气管网，公司具备长期稳定高效的网内调度运营经验，为营业区域内提供稳定、安全、可持续的电、热、水、天然气供应。目前，公司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加快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体系。

发供电业务：公司在运营自有电源装机3,561兆瓦，其中：火电装机2,890兆瓦，光伏装机440兆瓦，水电装机231兆瓦；目前在建光伏装机2,090兆瓦，拟建4×660兆瓦火电调峰机组；已建成覆盖兵团第八师石河子地区全境，以220KV双环网为主干、110KV为网架的独立区域性电网及完备的输变电体系。公司自有电源装机全部接入公司电网，其发供电量不足时，需要从国家电网及公司电网内其他电源主体购入部分外购电量来满足供电营业区域的用电需求。

供热业务：公司以“热电联产”独特生产方式，实现了石河子全市的集中供热。基于热电联产在资源利用和节能减排方面的天然优势，满足本地区居民、非居民冬季采暖以及工业用蒸汽的需求发展，公司供热业务将随城市发展保持增长，并持续提高在石河子地区供热市场的占有率。

天然气业务：公司拥有石河子管道燃气业务的独家特许经营权，建成覆盖石河子全市的天然气管网及天然气门站，独家承担石河子市民用天然气的运营，同时经营车用天然气和工商业用气的供应。依据本地天然气发展政策，公司将独占石河子车用气市场未来的增量份额，同时公司加大对工业用气市场拓展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本地区天然气市场的主导地位。此外，公司立足石河子不断向全疆布局燃气业务，南北疆重点交通干线分布加气站51座，投资建设液化工厂，多业态、全方位持续拓展全疆市场，不断提升公司天然气销售量及在公司主业中的占比。

供水业务：公司主要承担石河子市供水业务，拥有全市供水管网及市区水厂，满足区域内的生活用水、工商业用水及其他用水的需要；公司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自动化步伐，实现管网的动态平衡，有序调整管网压差，满足各类用户的用水正常；公司致力于优化水资源配置，打造智慧水务，全市129个水压监测点对管网压力进行实时监控，实现产供销全网监测及管网平台的联调联运，充分保证公司在石河子地区供水市场的独占性。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独立性地方电网稀缺资源优势

公司拥有新疆兵团目前最大的独立性地方电网，拥有独立的营业区域，可以有效管理电力资源，应对电力市场的波动；公司独特的发、供、调一体化运营模式有助于降低能源成本，吸引企业投资，促进当地经济的发展，同时可以增强公司在能源供应方面的安全性、稳定性和可持续性，有助于推动可再生能源的发展，优化能源结构，推动技术创新。

公司除拥有独立性地方电网外，还独家拥有覆盖石河子市全区的集中供热管网、城市供水管网以及城市天然气管网，具备长期稳定高效的网内调度运营经验，成为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潜力和优势。

2、区域发展带动优势

八师石河子是兵团北疆师市主要的电力负荷中心，公司供电结构包括居民用电、一般工商业用电、农业以及大工业用电；其中大工业用电量占比较高。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八师石河子市于 2022 年底提出建设兵团千亿产业园区，打造兵团科技创新高地，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不断推进碳基、铝基、硅基等新材料产业的发展，带动高端铝制品材料、电池片及组件等产业链的延伸。这些新材料产业的发展，壮大了产业规模，凸显了产品优势，为经济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计划在 2025 年规上工业总产值达到 1,200 亿元，为公司未来能源供应带来增长空间。

3、政策优势、理论研究优势及良好的战略机遇

新疆地区因其独特的地理和气候条件，具有发展光伏发电的天然优势。新疆地区作为中国重要的能源基地，享有一系列区域性支持政策，包括税收优惠、财政补贴、土地使用优惠等，这些政策为光伏发电项目的投资和运营提供了有力的支持。旨在促进光伏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推动能源结构的优化和清洁能源的利用，实现能源结构的绿色转型，为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目标做出贡献。

4、兵团电力资源整合的优势

为深入贯彻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政策，通过企业间战略重组和专业化整合，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兵团电力产业链链主企业，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兵团新型电力系统。2023 年 8 月，兵团成立中新建电力集团，兵团国资委为第一大股东，中新建电力集团的成立标志着兵团电力体制改革的新阶段，集团将通过整合兵团电力资源，优化电力产业结构，提升电力系统的效率和服务质量，致力于成为全疆最大的集发电、供电、调度为一体的千亿级电力企业；做为兵团新能源建设的主力军，兵团将在绿电指标、资源配置等方面给予全要素赋能，以确保集团的快速发展和市场竞争力。中新建电力集团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全方位赋能上市公司，公司在兵团电力产业链核心地位明确，有望充分享受中新建电力集团未来产业发展红利。

5、碳化硅（SiC）作为第三代半导体材料的代表，因其独特的性能优势，在 5G 通信、电动汽车、光伏发电、储能、高压输变电、轨道交通、航空航天等多个领域展现出巨大的应用潜力和市场前景，在技术创新、市场需求、政策支持和产业合作的推动下，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成本的逐步降低，碳化硅有望在更多领域得到应用，成为推动新一代半导体产业发展的重要力量。公司积极布局第三代半导体碳化硅新材料产业，2020 年参与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并在 2021 年持续加大投资力度，目前公司已持有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9.09% 的股份，成为该公司第二大股东。未来，公司新材料产业将具备一定规模，形成与新能源产业协同发展的格局。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50 亿元，同比增长 5.88%；营业成本 37.11 亿元，同比增长 6.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1,316.88 万元，同比增长 28.63%；每股收益 0.2289 元/股，同比增加 0.0524 元/股；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燃料成本同比下降，二是供电量增加，收入同比增加。

2024 年 1-6 月，新疆石河子地区部分工业企业电力需求有所增加，同时外送七师电量增加，1-6 公司完成发电量 101.00 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增加 5.67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95%；完成供电量 112.65 亿千瓦时，较去年同期增加 15.61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6.08%，实现供电收入 34.75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40 亿元，同比增长 7.43%。

2024年1-6月，公司实现供热收入4.66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61万元，同比增长1.00%。主要是2023年8月公司收到兵团八师发改委文件《关于调整师市供热价格的通知》，基本热费价格由20.50元/平方米调整至22元/平方米，收费标准于2023年/2024年采暖期执行，2024年上半年采暖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2024年1-6月，公司累计天然气供气量16,249万方，较去年同期增加1,946万方，同比增长13.60%；实现天然气业务收入3.68亿元，同比增长15.51%。主要是公司积极在南、北疆布局燃气产业，加大车用气的营销力度，增加供气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549,688,052.57	4,296,962,343.95	5.88
营业成本	3,710,538,760.19	3,485,330,234.28	6.46
销售费用	76,950,424.40	67,403,843.81	14.16
管理费用	131,797,766.24	146,151,855.46	-9.82
财务费用	197,706,920.55	249,108,036.74	-20.63
研发费用	5,955,913.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823,510.22	525,982,584.42	-28.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260,733.33	-754,224,432.77	62.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176,618.21	1,788,157,374.72	-52.5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供电量增加，供电收入增加；燃气供气量增加燃气收入增加；上述综合因素导致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供电量以及燃气供气量增加电成本、燃气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天源燃气公司销售量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企业执行降本增效相关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度优化债务结构及利率下调导致利息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技术研究及工程示范研发项目同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电收入增长较大，款项尚未收回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建光伏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收到发行款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2,447,308,078.01	9.64	1,659,071,043.26	7.06	47.51	主要系本期电收入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608,354,505.05	2.40	408,424,274.44	1.74	48.95	主要系本期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82,779,951.34	0.33	62,913,315.92	0.27	31.58	主要系本年预付天然气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68,813,849.82	0.27	106,400,042.70	0.45	-35.33	主要系融资租赁保证金减少所致
存货	288,194,377.03	1.13	465,959,328.74	1.98	-38.15	主要系本期库存煤量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98,473,601.76	1.57	197,885,200.18	0.84	101.37	主要系本期留抵进项税以及预交税费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311,446,056.61	5.16	369,639,424.14	1.57	254.79	主要系本期新建光伏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555,940,408.13	2.19	314,961,766.78	1.34	76.51	主要系本期新建光伏项目投入租赁土地等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142,626.93	0.79	32,588,162.00	0.14	514.16	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78,195,000.00	0.70	112,831,502.10	0.48	57.93	主要系使用票据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9,775,545.76	0.08	414,966.25	0.00	4,665.58	主要系变电站租出租赁费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84,425,495.98	0.33	28,175,756.14	0.12	199.64	主要系本期供电、供气收入增加导致税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994,238,794.35	3.92	511,751,979.06	2.18	94.28	主要系本期从控股股东借入借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5,013,686.26	3.56	1,801,942,683.04	7.67	-49.78	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6,893,417,990.63	27.14	5,129,435,937.92	21.84	34.39	主要系本期项目贷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403,349,182.11	1.59	275,131,026.42	1.17	46.6	主要系本期新建光伏项目投入租赁土地等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88,104,065.20	0.35	51,957,268.99	0.22	69.57	主要系本期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增加导致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55,954,332.41	0.22	26,807,890.05	0.11	108.72	主要系本期按照规定每月计提专项储备增加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17,830,787.74	317,830,787.74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农民工工资等无法随时支取。	261,310,880.74	261,310,880.74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农民工工资等无法随时支取。
固定资产	3,317,881,085.97	1,871,517,097.48	抵押	天河热电 2*330 热电联产项目抵押借款；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利枢纽工程抵押借款；西营、胡杨、凤翔、振兴、欣旺 220KV 输变电工程抵押借款。	3,317,881,085.97	1,954,625,216.33	抵押	天河热电 2*330 热电联产项目抵押借款；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利枢纽工程抵押借款；西营、胡杨、凤翔、振兴、欣旺 220KV 输变电工程抵押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6,754,767.20	506,754,767.20	质押	泽众水务 100.00% 股权保证及质押借款。	506,754,767.20	506,754,767.20	质押	泽众水务 100.00% 股权保证及质押借款。
合计	4,142,466,640.91	2,696,102,652.42			4,085,946,733.91	2,722,690,864.27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事项

1、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新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与中新建电力集团共同投资设立五个公司，新成立的五家项目公司持股比例及注册资本为：天富能源持股均为 55%，注册资本共计 8.19 亿元；中新建电力集团持股均为 45%，注册资本共计 6.70 亿元。

其中：新疆兵融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天富国华兵地融合玛纳斯县 3GW 光伏项目（一期 1GW 工程-中新建电力 0.7GW）”、“中新建石玛兵地融合 2GW 光伏基地项目（中新建电力 1.02GW）”和“中新建电力石和 4.6GW（一期 2.6GW-A 区 1.3GW）光伏发电项目”建设，三个项目投资合计 114.11 亿元，目前已取得赋码；新疆中天光伏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天富国华兵

地融合玛纳斯县 3GW 光伏项目（一期 1GW 工程-中新建电力 0.7GW）”和“中新建石玛兵地融合 2GW 光伏基地项目（中新建电力 1.02GW）”的升压站等配套设施建设，两个项目投资合计 7.46 亿元，目前已取得八师发改委的核准批复；新疆金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中新建电力第三师图木舒克市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二期）”建设，项目投资 6.56 亿元，目前已取得赋码；新疆中天昊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第二师 36 团新增负荷配套 2 万千瓦光伏项目”建设，项目投资 9,071.71 万元，目前已取得赋码；新疆中天汇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第六师 106 团兵准园区低碳转型新增负荷配套 15 万千瓦光伏项目”建设，项目投资 4.83 亿元，目前已取得赋码。

上述项目投资共计 133.88 亿元。五家公司均取得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自 2024 年 3 月起纳入天富能源合并报表范围。有关情况详见下述“（1）重大的股权投资”部分内容。

2、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新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现金出资方式与中新建电力集团、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注册资金：18,000 万元，其中：天富能源出资 9,000 万元，持股比例 50%，中新建电力集团出资 7,200 万元，持股比例 40%，中能建湖南设计院出资 1,800 万元，持股比例 10%，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尚未取得营业执照。

3、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披露《关于源网荷储一体化十户滩 4×66 万千瓦深度调峰发电项目核准的公告》，公司收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新建“新疆天富源网荷储一体化十户滩 4×66 万千瓦深度调峰发电项目”的核准批复，该项目为公共燃煤电厂，项目总投资 112.023 亿元，后续公司将按照核准文件相关要求统筹推进项目后续工作，积极推进项目建设，严格履行投资决策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新疆兵融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是	新设	59,400.00	55%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中新建电力集团		已完成工商登记		4.1232	否	2024年2月28日	详见下述注
新疆金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是	新设	7,920.00	55%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中新建电力集团		已完成工商登记		0.1657	否	2024年2月28日	详见下述注
新疆中天光伏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是	新设	7,865.00	55%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中新建电力集团		已完成工商登记		0.0005	否	2024年2月28日	详见下述注
新疆中天昊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是	新设	792.00	55%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中新建电力集团		已完成工商登记		0.0742	否	2024年2月28日	详见下述注
新疆中天汇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是	新设	5,940.00	55%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中新建电力集团		已完成工商登记		0.3042	否	2024年2月28日	详见下述注
合计	/	/	/		/	/	/	/	/	/	/		4.6678	/	/	/

注：索引详见本公司2024年2月28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4-临026《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27《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29《关于投资设立新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同意 2024 年度公司计划发电量 185.00 亿千瓦时，供电量 208.00 亿千瓦时，供热量 2,226.00 万吉焦，耗标煤量 542 万吨，售水量 10,440.00 万方，售天然气 32,000.00 万立方；基本建设项目投资计划合计 1,293,305.00 万元；设备检修项目投资计划合计 15,572.00 万元；技改项目投资计划合计 10,001.00 万元；外购电量不超过 39.30 亿千瓦时，其中：外购新能源电量 18.32 亿千瓦时，外购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电量 20.14 亿千瓦时（本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5 月 8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4 月 13 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24-临 045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 046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5 月 9 日披露的 2024-临 068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碳排放配额结余量进行交易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通过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系统大宗协议转让的方式出售持有的 2021 年度碳排放配额结余量 70.06 万吨，拟出售价格不低于 85 元/吨（实际以成交价格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系统进行交易。截至 7 月 1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通过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系统大宗协议转让的方式累计出售碳排放配额结余量 70 万吨，交易总金额 6,380.20 万元（含税），公司出售碳排放配额的计划已执行完毕。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26 日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24-临 087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 088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7 月 12 日披露的 2024-临 096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碳排放配额结余量交易的公告》。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控股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拥有 10 家全资子公司和 9 家控股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泽众水务”)	100.00	22,652.61	生活饮用水；城镇供水、排水、污水处理	101,335.69	53,618.11	246.63
2	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	100.00	22,637.29	水力发电	31,719.02	21,778.50	-612.18

	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肯斯瓦特”)						
3	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阳新能源”)	100.00	16,036.96	太阳能、风能等新能源的开发和利用	29,470.84	28,888.54	878.86
4	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燃气”)	100.00	12,811.00	天然气的零售、储存	114,825.91	49,225.68	1,493.22
5	石河子天富农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农电”)	100.00	10,000.00	电力供应销售	97,302.86	80,687.36	2,718.51
6	玛纳斯天富水利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玛纳斯水利”)	100.00	2,000.00	水利发电;水利工程施工制作、维护、安装	3,031.22	-6,972.59	-4.89
7	新疆天富绿能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绿能光伏”)	100.00	1,000.00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185,573.62	217.55	389.54
8	新疆天富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检测”)	100.00	500.00	检测、计量服务	819.18	195.60	-57.87
9	新疆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售电”)	100.00	84,930.43	购售电业务、火力发电、供热	131,301.57	120,547.75	3,877.94
10	新疆天富新能源产业创新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新能源产业创新研究公司”)	100.00	2,000.00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等	105.00	-0.01	-0.01
11	新疆天富伟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伟业”)	86.67	6,000.00	水利水电、电力、建筑工程	188,210.16	14,870.03	-1,109.80
12	新疆天富特种纤维纸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种纤维”)	80.00	4,000.00	纸、保温材料等生产与销售	1.14	-1,515.55	-4.95
13	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热电”)	75.00	4,326.00(万美元)	电力、蒸汽的生产与销售	17,874.46	-16,540.13	-1,238.91
14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生化技术有限	75.00	1,000.00	丙酮酸生产、销售	2.70	-4,246.11	-5.31

	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生化”,注1)						
15	新疆兵融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融清洁能源”,注2)	55.00	108,000.00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130,696.57	43,104.12	4.12
16	新疆金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邦新能源”,注2)	55.00	14,400.00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1,210.16	1,210.17	0.17
17	新疆中天光伏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光伏”,注2)	55.00	14,300.00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等	10.00	10.00	0.00
18	新疆中天昊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天昊阳”,注2)	55.00	1440.00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等	510.12	510.07	0.07
19	新疆中天汇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天汇阳”,注2)	55.00	10,800.00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等	3,648.24	2,210.30	0.30

注1:2024年5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通过破产清算方式注销控股子公司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生化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清算注销登记等相关事宜,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尚未完成注销。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4年5月9日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4-临069《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70《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96《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注2:有关情况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四)投资状况分析(1)重大的股权投资”部分内容。

2、主要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拥有2家参股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1	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公司	19.7308	2,924.37	消防工程施工、安装、检测,消防器材产品生产与销售等
2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9.0909	50,600.00	碳化硅晶片的生产和销售

(七)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性风险

根据中电联《电力行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研究》，电力供给将向清洁能源转变，严控煤电新增规模，煤电定位将逐步从电量型电源向电力调节型电源转变；随着中国 30/60 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及相关政策的提出，未来大量新能源项目规划及投产将对传统火电业务造成冲击，机组利用小时可能下降，同时按照目标要求，未来地方政府将可能执行更加严格的“能源双控”政策，部分高耗能用户用电受限，区域燃煤消耗总量受限，对火力发电存在持续影响。公司将加快能源转型，提升清洁能源比重，优化能源结构；开展煤电减排改造，打造市场竞争新优势；深入研究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电力现货市场建设和建立煤电容量电价机制的有关政策要求，推动落实煤电容量电价机制，提升公司发电效益。

2、新能源消纳风险

由于光伏发电出力具有波动性、随机性、间歇性以及时间错配等特点，相较于火电、水电等，其对电网的安全稳定运行带来更大的挑战。当电网的可调节资源不足时，不可避免地会产生弃光现象，导致新能源电力无法被完全消纳。此外，受限于本地消纳需求有限、产生弃光限电的现象，可能会对公司发电量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3、电网安全运行风险

因新能源发电存在波动性、间歇性，随着未来大规模新能源项目建设并网，对电网安全、稳定运行产生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持续优化、补强电网网架结构，努力提升电网电压等级，以提高新能源接入消纳能力；对电网调度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打造适应于新能源占比较高的智慧调度系统。

4、经营性风险

应收账款无法全部收回的风险。公司因兵团下发《兵团发改委关于核定 2022~2025 年第八师电网输配电价（试行）的通知》，并于 2022 年 7 月 8 日落地实施，该文件针对 10 千伏及以上工业用户实行两部制电价，明确电网输配电价标准，完善电价形成机制，工业电价回归合理区间，确保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但部分用电客户对电价调整部分未予支付，导致公司应收电费金额较大，回收仍需一定时间。公司将采取诉讼等相关措施，加快欠款的回收进度，主动防范坏帐风险，维护公司利益。

5、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领域与国民经济发展密切相关，如宏观经济出现波动、宏观政策发生变化或相关行业需求变化，则公司的经营及市场开拓可能受到不利影响。此外，如果因为地缘政治、军事冲突以及极端天气事件等影响，或出现国际汇率波动、上下游行业供需波动等诸多不利影响，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及时调整优化，充分挖掘内生增长动力与发展潜力，最大程度降低经济波动冲击带来的影响。

（二）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24 日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4-临 015	2024 年 1 月 25 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详见下述说明 1）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15 日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4-临 039	2024 年 3 月 16 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详见下述说明 2）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8 日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4-临 068	2024 年 5 月 9 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详见下述说明 3）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6 月 21 日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4-临 086	2024 年 6 月 22 日	审议议案全部通过（详见下述说明 4）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上述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均获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股东大会的提案、通知、召集、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历次会议有关情况如下：

1、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9 日披露 2024-临 006《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1 月 24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如期召开，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申请 2024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长期贷款计划的议案；（3）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以及相关子议案（5.0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5.02）拟回购股份的种类；（5.03）拟回购股份的方式；（5.04）回购期限、起止日期；（5.05）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5.06）本次回购的价格；（5.07）回购的资金来源；（5.08）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5.09）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5.10）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 6 个月内的情况说明；（5.11）公司向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问询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5.12）提议人提议回购的相关情况；（5.13）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5.14）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5.15）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6）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国枫律股字〔2024〕A0033 号）。1 月 25 日披露 2024-临 015《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相关法律意见书。

2、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披露 2024-临 028《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3 月 15 日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如期召开，审议通过（1）关于投资设立新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提名石安琴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关于收购关联方“三供一业”供电和供热移交改造项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4）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及相关子议案（4.01）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在北京银行不超过 3.70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4.02）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在浦发银行不超过 5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4.03）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在新疆银行不超过 1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4.04）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办理不超过 2 亿元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议案。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国枫律股字〔2024〕A0089 号）。3 月 16 日披露 2024-临 039《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相关法律意见书。

3、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公司于2024年4月13日披露2024-临047《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5月8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如期召开，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2024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7）关于公司支付2023年审计费用的议案；（8）关于公司聘请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9）关于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10）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及相关子议案（10.01）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在中信银行申请不超过4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10.02）关于公司为天富集团在中信信托办理不超过3亿元融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11）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新疆锦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高压供用电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12）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13）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14）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国枫律股字〔2024〕A0172号）。5月9日披露2024-临068《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相关法律意见书。

4、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24年6月6日披露2024-临078《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6月21日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如期召开，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国枫律股字〔2024〕A0360号）。6月22日披露2024-临086《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相关法律意见书。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王润生（注1）	董事	离任
钟韧（注1）	董事	离任
聂晶（注1）	监事	离任
刘伟（注1、注2）	董事、董事长	选举
张高峰（注1）	董事	选举
张廷君（注1）	董事	选举
孔伟（注1）	董事	选举
代国栋（注1）	董事	选举
杨宝起（注1）	董事	选举
易茜（注1）	独立董事	选举
米文莉（注1）	独立董事	选举
石安琴（注1）	独立董事	选举
张钧（注1、注2）	监事、监事会主席	选举
丁小辉（注1）	监事	选举
杨婧（注1）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李奇隽（注2）	总经理	聘任
张廷君（注2）	副总经理	聘任
孔伟（注2）	副总经理	聘任
陈志勇（注2）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聘任
黎劲松（注2）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聘任
黄超（注2）	安全总监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任期于本报告期届满，2024年4月12日、5月8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刘伟先生、张高峰先生、张廷君先生、孔伟先生、代国栋先生、杨宝起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易茜女士、米文莉女士、石安琴女士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钧先生、丁小辉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杨婧女士共同组成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相同。王润生先生、钟韧先生因换届改选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聂晶女士因换届改选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上述事项已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索引详见本公司2024年4月13日披露的2024-临045《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46《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53《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2024-临054《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5月9日披露的2024-临068《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2024年5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伟先生为董事长，聘任李奇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张廷君先生、孔伟先生和陈志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黎劲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聘任黄超先生为公司安全总监，聘任陈志勇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在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前，由董事长刘伟先生暂时代行财务总监职责。同意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刘伟先生、米文莉女士、易茜女士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刘伟先生担任召集人；易茜女士、石安琴女士、刘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易茜女士担任召集人；米文莉女士、易茜女士、石安琴女士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米文莉女士担任召集人；石安琴女士、米文莉女士、刘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石安琴女士担任召集人；刘伟先生、易茜女士、张高峰先生、米文莉女士、张钧先生、陈志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刘伟先生担任委员会主任，易茜女士担任召集人；米文莉女士、张廷君先生、石安琴女士为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米文莉女士担任召集人。以上人员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

同日，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钧先生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八届监事会一致。

上述事项已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索引详见本公司2024年5月9日披露的2024-临069《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70《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火电企业属于重点排污单位，下属各火力发电企业脱硫、脱硝、除尘设备安全稳定运行，在气、水、声、渣、危废、固废等方面依法合规运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常运营的火力发电机组包括天河热电分公司 2×330 兆瓦机组、天河热电分公司 2×660 兆瓦机组、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原南热电二期）2×330 兆瓦机组，其中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原南热电）2×330MW 机组 2009 年 12 月 11 日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环审〔2009〕525 号）；天河热电分公司 2×330MW 机组 2015 年 5 月 27 日取得环保备案批复（兵环发〔2015〕105 号）；天河热电分公司 2×660MW 机组 2015 年 8 月 26 日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兵环审〔2015〕192 号）。上述两家单位均已取得污染物排放许可证，2023 年初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及延续。

报告期内公司火电机组环保运营情况如下：

机组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超标排放情况
天河热电分公司 2×330MW 机组	二氧化硫	循环流化床干法脱硫	1 个	厂内烟囱	15.8mg/m ³	小于 35mg/m ³	公司所有正常运营的火电机组，除去正常开机、点炉和日常校验时间，未发生超标排放情况。
	氮氧化物	低氮+SCR 烟气脱硝			34.0mg/m ³	小于 50 mg/m ³	
	烟尘	双室二电场静电除尘+布袋除尘			3.3mg/m ³	小于 10mg/m ³	
天河热电分公司 2×660MW 机组	二氧化硫	石灰石/电石渣-石膏湿法脱硫	1 个	厂内烟囱	12.5mg/m ³	小于 35mg/m ³	
	氮氧化物	低氮+SCR 烟气脱硝			32.0mg/m ³	小于 50mg/m ³	
	烟尘	双室五电场静电除尘器+湿式电除尘			2.2mg/m ³	小于 10mg/m ³	
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 2×330MW 机组	二氧化硫	电石渣-石膏湿法脱硫	1 个	厂内烟囱	12.0mg/m ³	小于 35mg/m ³	
	氮氧化物	低氮+SCR 烟气脱硝			32.5mg/m ³	小于 50mg/m ³	
	烟尘	电除尘			2.5mg/m ³	小于 10mg/m	

公司及分子公司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社会责任，通过加强源头管控、过程监测，以及强化环保设施管理等措施，保障公司环境质量，污染物排放浓度、速率符合国家、地方相关环保法规，报告期内无重大环保事件。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机组名称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	运行情况
天河热电分公司 2×330MW 机组	1、废水设施：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和工业废水处理设施； 2、废气设施：脱硫、脱硝、除尘系统； 3、化验室设备、烟气在线监控设施、水质在线监测设施等； 4、危废仓库； 5、封闭式煤场。	设施均正常运行
天河热电分公司	1、废水设施：生活污水处理、脱硫废水处理和工业废水处理设施；	设施均正常运行

2×6600MW 机组	2、废气设施：脱硫、脱硝、除尘系统； 3、化验室设备、烟气在线监控设施、水质在线监测设施等； 4、危废仓库； 5、封闭式煤场。	
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 2×3300MW 机组（原南 热电二期）	1、废水设施：生活污水处理、脱硫废水处理和工业废水处理设施； 2、废气设施：脱硫、脱硝、除尘系统； 3、化验室设备、烟气在线监控设施等； 4、危废仓库； 5、封闭式煤场。	设施均正常运行

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原南热电二期）2×330兆瓦机组，#3机2017年11月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和减白烟及废水零排放工程，#4机2018年6月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和消白烟工程；天河热电分公司2×330兆瓦机组2018年10月完成超低排放改造、电除尘改造。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同步运行率100%，各项污染治理设施均保持正常运行并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机组名称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天河热电分公司 2×330MW 机组	1、2015年5月27日取得环保备案批复（兵环发〔2015〕105号），2015年11月23日通过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兵环验〔2015〕251号）； 2、2017年9月6日取得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环评批复（八师环审〔2017〕81号），2019年2月19日通过超低排放改造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备案编号：6608002019CXMYS006。
天河热电分公司 2×660MW 机组	2015年8月26日取得环评批复（兵环审〔2015〕192号），2018年6月5日通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备案编号：6608002018BXMYS036。
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 2×330MW 机 组（原南热电二期）	1、2009年12月11日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环审〔2009〕525号）； 2、超低排放与节能改造项目于2017年7月12日取得批复（八师环审〔2017〕50号），2018年12月29日完成备案。

报告期内，公司及分子公司持续加强项目环评和竣工验收等环节的监督管理，公司所属火力发电厂均持有地方环保主管部门颁发的排污许可证。在建设项目开发过程中，均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严格落实环保“三同时”措施。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天河热电分公司	编号：660800-2022-017-M 备案日期：2022年2月14日
新疆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原南热电）	编号：660800-2022-018-M 备案日期：2022年2月15日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方面，一是强化安全管理、特别是强化工艺安全管理，从源头避免因安全事故造成的次生环境事件。二是强化环境隐患排查，结合法律法规及制度要求，对环保专项检查表进行了细化完善，各单位制定了年度环境隐患排查计划。三是强化环境应急管理，按法律法规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了预案的评审、修订和备案；同时，公司还制定了应急预案演练计划，定期对应急预案进行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委托第三方服务单位新疆天富检测有限公司，对天河热电分公司、天富售电（原南热电）等单位，按照上报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生态环境局的《自行监测方案》开展自行监测工作。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的原则，在抓好生产运营的同时，把环境保护工作摆在突出位置，积极承担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各分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分别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及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和污染事故的纠纷，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未因环保问题受到有关部门的重大行政处罚。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分子公司的环保设施完好，污染物达标排放，环保手续齐全，公司严格遵守环保法规，贯彻环保许可证的要求；认真配合环保部门的检查督导，不断完善清洁生产面貌。在重要时段和异常天气条件下，按照政府的统一部署，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实施强化减排措施。在完成全部火电机组的超低排放改造之后，公司继续加强深度节水与污水减量，以及煤场、灰场扬尘治理等方面开展技术革新和技术改造，保持各类环保技术指标的优势水平。

（五）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为减少碳排放主要采取节能减排措施如下：

1、保证水电、光伏等清洁能源发电量，上半年绿色能源发电量 5.3 亿度，减少碳排放约 37.4 万吨。

2、采暖期充分利用电厂高背压供热系统及热网大温差换热机组，合计利用余热 767 万吉焦，上半年供电标煤耗率同比下降 5.3 克/千瓦时，完成节能量 4.6 万吨标煤，减少碳排放约 12 万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利用技术、人才、经营管理等优势，助力南疆发展。

一是充分发挥天富伟业在电力安装、施工等方面的独特优势，在南疆喀什市、阿克苏市、第十四师昆玉市、第三师图木舒克市成立分公司，全力拓展南疆项目。先后承接了焉耆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标段）、和田产业园 3 万亩日光温室三期 5000 亩电力工程建设项目、第二师 36 团新增负荷配套 2 万千瓦光伏项目等，目前正积极对接和田地区、喀什地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及水利、电力工程等项目，为南疆的水利、电力发展做出了贡献。

与第十四师昆玉市 224 团签订了挂钩支援结对共建协议，并委派一名工程管理方面的优秀干部常驻第十四师昆玉市 224 团，协助团场提高工程建设管理水平，帮助 224 团有效解决突出的、制约发展的薄弱环节，努力构建人才、技术、产业、项目相结合的工作格局。积极响应、参

与国家“消费帮扶新春行动”，以消费帮扶形式采购 224 团职工销售困难的农产品红枣 10 吨，切实起到对团场职工解难、排忧的作用。

二是红山嘴电厂积极主动进军南疆水电的保运、维修，近年来在南疆和田、喀什、克州、阿克苏、库尔勒等地圆满完成多个水电项目的运维、检修，目前仍在服务的项目为新疆喀什库尔干河齐热哈塔尔水电站机组 B 修项目，为南疆地区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三是天源燃气充分利用天然气方面的经营管理优势，积极拓展南疆市场，在第二师铁门关市控股新疆利华绿原新能源有限公司，已形成完善的集生产、配送、贸易为一体的天然气供应产业链，并拥有一支专业的天然气服务团队，计划在第二师 33 团投资 1000 万元再建设一座加气站，以专业安全的服务品质为南疆各地用户提供专业的天然气销售与配送服务，助力南疆经济建设。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天富集团	天富集团及其除股份公司以外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将不增加其对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天富集团并保证将促使其子公司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活动；天富集团将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之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资产以委托经营、租赁的方式交由公司经营管理，或通过配股、或股份公司收购、或由公司兼并的方式逐步投入公司；天富集团将不利用其对公司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除集团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2002年2月28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天富集团	天富集团及其除股份公司以外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将不增加其对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天富集团并保证将促使其子公司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活动；天富集团将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之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资产以委托经营、租赁的方式交由公司经营管理，或通过配股、或股份公司收购、或由公司兼并的方式逐步投入公司；天富集团将不利用其对公司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除集团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2007年6月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天富集团	天富集团及其除股份公司以外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将不增加其对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以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天富集团并保证将促使其子公司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	2012年2月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活动；天富集团将其自身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之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资产以委托经营、租赁的方式交由公司经营管理，或通过配股、或股份公司收购、或由公司兼并的方式逐步投入公司；天富集团将不利用其对公司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公司及除集团公司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解决同业竞争	天富集团	1、天富集团保证自本承诺书出具之日起，天富集团及其除股份公司以外的其他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下属企业”）将不增加其对与天富能源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入，以避免对天富能源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天富集团并保证将促使其天富集团的下属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天富能源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2、如发生天富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拥有与天富能源之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资产的情形，天富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将该等资产以托管、租赁的方式交由天富能源经营管理，或由天富能源收购、兼并，或通过股份认购的方式逐步投入天富能源，或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3、天富集团将不利用对其天富能源的控股关系进行损害天富能源及天富能源中除天富集团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4、天富集团之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兼任天富能源除董事、监事以外的高级管理人员职务。5、对于由天富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本身研究开发、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而开发的与天富能源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天富能源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6、天富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如拟出售其与天富能源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天富能源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天富集团保证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天富能源的条件不逊于天富集团向任何独立第三人提供的条件。7、如果发生本承诺函第5、6项的情况，天富集团承诺会尽快将有关新技术、新产品或欲出售或转让的资产或业务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天富能源，并尽快提供天富能源合理要求的资料。天富能源可在接到通知后六十天内决定是否行使有关优先生产或购买权。8、天富集团确认并向天富能源声明，天富集团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其本身及其下属企业签署的。9、天富集团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天富能源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10、天富集团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11、本承诺函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022年4月12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天富集团	1、天富集团将尽量规范和减少天富集团（包含天富集团控制的企业，下同）与天富能源（包含天富能源控制的企业，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天富集团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	2022年7月25日	是	2022年7月25日至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原则，与天富能源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天富能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维护天富能源及天富能源其他股东的利益。3、天富集团承诺若天富能源2026年度向天富集团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易通”）采购的煤炭运输服务金额超过天富能源当年煤炭运输服务采购总金额的50%，天富集团同意在2027年度将天富易通的控制权以合理的价格转让给天富能源，以减少天富能源与天富易通关联交易的发生额。4、天富集团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天富能源的资金、利润，承诺不利用在天富能源的地位和影响力，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天富能源及天富能源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5、天富集团保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6、天富集团将促使天富集团控制的除天富能源以外的企业遵守上述各项承诺。7、如天富集团及天富集团控制的天富能源以外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天富能源及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天富集团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7年			
	解决关联交易	天富能源	1、天富能源将尽量规范和减少天富能源（包含天富能源控制的企业，下同）与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天富能源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与天富易通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天富能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维护天富能源及天富能源其他股东的利益。3、天富能源承诺未来四年逐年降低对天富易通的煤炭运输服务采购金额，其中2023年、2024年、2025年、2026年向天富易通采购的煤炭运输服务金额不超过各年天富能源煤炭运输服务采购总额的80%、70%、60%和50%，若2026年向天富易通采购的煤炭运输服务金额未降至50%以下，则2027年天富能源将收购天富易通的控制权，以减少天富能源与天富易通的关联交易发生额。	2022年7月25日	是	2022年7月25日至2027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收购相关	解决担保余额	中新建电力集团、天富集团	鉴于天富能源和天富集团之间由于历史原因形成互保，针对关联担保余额事项，以及未来天富能源新增借款的担保安排，中新建电力集团、天富集团承诺采取以下解决措施：（一）天富能源存量借款担保余额继续由天富集团提供担保，天富能源增量借款由中新建电力集团或天富集团提供担保为了继续支持天富能源的发展，天富能源存量借款担保余额继续由天富集团提供担保，天富能源增量借款由中新建电力集团或天富集团提供担保。（二）2025年6月30日前天富能源新增为天富集团的	2023年12月18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担保由中新建电力集团提供反担保，2025年6月30日后天富集团增量借款由中新建电力集团提供担保基于天富能源和天富集团双方互保的需要和延续，本承诺函出具日至2025年6月30日前，天富能源新增为天富集团贷款提供的担保由中新建电力集团提供反担保；自2025年6月30日后，天富能源不再为天富集团新增贷款提供担保，由中新建电力集团或其他主体为天富集团新增贷款提供担保。（三）天富集团将按期归还借款，严格控制担保风险天富能源为天富集团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均已设置反担保措施，历史上天富集团及其关联方均按期或提前还款，未发生逾期还款的情形，不存在由天富能源代为清偿或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况。天富集团及其关联方将按期归还借款，严格控制上市公司的担保风险。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中新建电力集团、天富集团	本公司作为本次交易的收购人（中新建电力集团）/收购人中新建电力集团的控股股东（天富集团），现就本次交易完成后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承诺如下：1、本公司将确保天富能源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具备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以及其他辅助配套的系统。2、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对天富能源的控制权谋求与天富能源及其下属企业优先达成交易。3、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避免、减少与天富能源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必要的交易。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交易，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天富能源及其下属企业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天富能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履行相关的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天富能源及其下属企业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天富能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及赔偿因此给天富能源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2023年12月26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	中新建电力集团、天富集团	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中新建电力集团）/中新建电力集团的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本次交易后的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完整及独立，具体措施及事项如下： 1、资产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企业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2）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 2、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	2023年12月26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3、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4、机构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5、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p> <p>6、保证上市公司在其他方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 本公司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避免同业竞争	中新建电力集团、天富集团	<p>为了避免本次交易完成后与上市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公司（中新建电力集团）/本公司作为中新建电力集团的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在遵守天富集团历次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内容的基础上，作出如下承诺：1、本公司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从事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共同控制、管理、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3、本公司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p>	2023年12月26日	是	2023年12月26日至2024年7月23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公司投资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投资、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对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若本公司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出现直接或间接控制、管理、从事与上市公司产品或业务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机构或经济组织之情况，则本公司投资及本公司投资控制的相关公司、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或者采取其他方式避免同业竞争。本公司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避免同业竞争（变更）	中新建电力集团、天富集团	<p>本公司作为天富能源的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为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实质性的同业竞争，有效保障上市公司权益，本公司特向上市公司作出承诺如下：1、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目前在上市公司经营区域内没有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也未在上市公司经营区域内直接或以投资控股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2、为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实质性同业竞争，本公司承诺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公司在上市公司经营区域内获得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新业务机会，本公司将通知上市公司，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3、若上市公司认为该等新业务机会符合上市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上市公司直接实施的，从支持上市公司发展角度出发，本公司可在与上市公司充分协商的基础上，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先行投资、开发、建设、收购，待相关业务或资产满足下列条件，在同等条件下，按照届时有效的相关监管规则优先注入上市公司：（1）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权属或项目手续瑕疵等情况。（2）标的资产为新能源项目的（包括光伏项目、风电项目等），已实现全容量并网，符合上市公司新能源发展战略，具备良好盈利能力及规范运行条件。（3）标的资产为非新能源项目，标的资产持续经营，扣非后净利润连续2年盈利，有利于上市公司提高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4）标的资产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5）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4、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且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公司2023年12月26日出具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在本承诺函生效后自动终止。本公司愿意</p>	2024年7月23日	是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分红	天富能源	<p>（一）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其中优先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原则上每年度一次，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二）现金分红条件：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1、公司该年度实现盈利，且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的税后利润）为正值；2、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未来 12 个月内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但募集资金项目及发行股票购买资产项目除外。在上述条件同时满足时，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三）现金分红比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四）股票股利分配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p>	2024 年 5 月 8 日	是	2024 年至 2026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新疆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昵生物”）供用电合同纠纷，2024年3月22日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石河子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石河子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上昵生物偿还拖欠公司的电费差额 23,346,079.00 元及资金占用费 1,015,697.70 元，共计 24,361,776.70 元，并承担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送达费等；2024年3月22日石河子市人民法院已立案，8月5日在石河子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原被告双方按照法定程序提交证据材料，进行质证和答辩，法院将根据庭审情况，在法定期限内择期进行宣判。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根据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市场价格不发生较大变动以及公司关联交易业务范围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2024年度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各种原材料及商品不超过 8,600.00 万元，向关联人销售各种产品不超过 10,600.00 万元，向关联人提供劳务不超过 13,600 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不超过 109,500.00 万元，其他交易不超过 1,000.00 万元；1月24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4年1月9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4-临004《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05《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10《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1月25日披露的2024-临015《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市场价	482,735.83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市场价	244,993.48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市场价	215,258.39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购买商品	市场价	23,770.00
新疆锦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市场价	857,520.87
小计				1,824,278.57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3,928,360.81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5,105,481.70
石河子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	市场价	6,886,248.92
新疆天科合达蓝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170,476.15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81,598.76
新疆天富远大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34.62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041,425.12
石河子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481,211.50
天富集团	间接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市场价	80,042.96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46,734.95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0,304.69
石河子天富饭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49,126.91
八师石河子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70,865.18
石河子市金盾保安守护押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85,032.67
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28,944.41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13,395.66
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1,955.06
新疆天山军垦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2,836.19
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565.50
小计				52,488,141.76
天富集团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市场价	317,700.84
中新建电力集团	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市场价	37,023.40
新疆天富天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市场价	84.91
新疆天富远大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415.09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807,113.45
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市场价	17,217.43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市场价	91,931.09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市场价	2,507,176.81
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市场价	3,571.34

新疆天科合达蓝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市场价	594.34
新疆大白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市场价	3,366.11
石河子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提供劳务	市场价	424.53
小计				4,787,619.34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市场价	395,173,011.80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市场价	81,113,994.26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市场价	7,475,992.84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市场价	6,506,362.36
天富集团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22,745.67
石河子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05,600.00
新疆天富汇智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市场价	12,801.97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市场价	56,161.89
新疆兵电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市场价	4,716.98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市场价	9,905.66
小计				490,581,293.43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其他	市场价	272,857.15
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其他	市场价	142,857.14
小计				415,714.29
合计				550,097,047.39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于收购天富集团“三供一业”供电和供热移交改造项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2024年3月4日，分别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关联方“三供一业”供电和供热移交改造项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关联方天富集团所属的“三供一业”供电和供热移交改造项目相关资产；经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23年5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成本法评估，上述资产账面价值合计16,416.91万元，资产含税评估价合计18,606.22万元，经双方协商一致，以资产含税评估价购买上述资产，交易价格合计为18,606.22万元；3月15日，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截至报告期末，该事项已实施完毕。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4年3月6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4-临034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35《第七次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国际评报字（2023）第1340号《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三供一业”移交改造项目供热项目涉及的相关设备及构筑物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和沃克森国际评报字（2023）第1341号《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三供一业”移交改造项目供电项目涉及的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3月16日披露的2024-临039《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年6月2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新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出资方式与控股股东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4年6月27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4-临087《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88《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90《关于投资设立新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新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与关联方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五个公司，新成立的五家项目公司持股比例及注册资本为：天富能源持股均为55%，注册资本共计8.19亿元；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均为45%，注册资本共计6.70亿元。五家公司均取得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自2024年3月起纳入天富能源合并报表范围。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4年2月28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4-临026《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27《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29《关于投资设立新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3月16日披露的2024-临039《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发布公告称：关联方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非关联方金泰伟业通过投标竞价的方式中标公司 2024 年煤炭运输项目，中标价格不超过 0.53 元/吨·公里，此中标价格为单个矿点全年平均价格每吨每公里。本次天富易通中标事项预计产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计入 2024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内，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 2024 年 1 月 8 日、1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23-临 129 《关于公司 2024 年煤炭运输项目招标中标结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4 年 1 月 9 日披露的 2024-临 004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 005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1 月 25 日披露的 2024-临 015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新疆锦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高压供用电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锦龙电力签署《高压供用电合同》，供电价格按照《兵团发展改革委关于核定兵团第一监管周期第八师电网输配电价及有关事宜的通知》（兵发改价格发〔2023〕425 号）及八师石河子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第八师电网输配电价及有关事宜的通知》（师市发改价〔2023〕19 号）中 220 千伏电压等级用电电价或市场化电价执行。预计 2024 年供电量不超过 16 亿千瓦时，电量结算金额不超过 6 亿元。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24-临 06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 062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 064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新疆锦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高压供用电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5 月 9 日披露的 2024-临 068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2024 年 6 月 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富伟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三家中标关联方新疆天富远大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新疆天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新疆天富天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采购合同》，采购光伏预制管桩、光伏支架材料和光伏组件材料等，预计总额不超过 10.24 亿元。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6 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24-临 076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 077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 079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6 月 7 日披露的 2024-临 081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6 月 22 日披露的 2024-临 086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4、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拟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股东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间接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次承诺变更事项；7 月 23 日，经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

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27 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24-临 087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 088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 091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拟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2024 年 7 月 24 日披露的 2024-临 098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天富集团	天源燃气	专用设备房屋（燃气二管线）	15,600,000.00	2022年6月1日	2025年5月31日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城市管廊	泽众水务、供电分公司、供热分公司	综合管廊	802,185.00	2020年8月25日	2046年8月29日				是	其他关联人
天富集团	天富能源	红星路房屋	100,000.00	2019年3月1日	2032年2月28日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集团	天富能源	土地	442,246.00	1999年4月1日	2050年3月31日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集团	天富能源	团场和天山嘴电厂房屋	361,761.12	2016年1月1日	2041年12月31日				是	间接控股股东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天富能源及其部分分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春城办公楼）	14,169,357.56	2024年1月1日	2026年12月31日				是	其他关联人
天富集团	天富能源及其部分分子公司	三供一业房屋及设备	12,205,858.44	2024年1月1日	2026年12月31日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集团	天富能源	通达物资平台资产组	1,007,700.00	2024年1月1日	2024年12月31日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易通	燃气公司	充电桩场地租赁	100,000.00	2024年1月1日	2024年12月31日				是	其他关联人
天富能源	天富易通	山丹湖房屋	61,171,292.32	2023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1,219,047.62	市场价	取得租赁收入	是	其他关联人
天富能源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5,160,588.38	2016年11月25日	2026年11月24日	480,952.38	市场价	取得租赁收入	是	其他关联人
天富能源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	城区5小区37、38	107,412.20	2016年11月25日	2026年11月24日	119,047.62	市场价	取得租赁	是	其他关联人

	有限公司	栋		日	日			收入		
天富能源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6 小区红星路 54 号	3,138,854.93	2019 年 3 月 1 日	2032 年 2 月 28 日	119,047.62	市场价	取得租赁收入	是	其他关联人
天富能源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	天富科技园区车库	1,701,035.08	2019 年 3 月 1 日	2032 年 2 月 28 日	34,761.91	市场价	取得租赁收入	是	其他关联人
肯斯瓦特	国际经贸	肯斯瓦特生产运行调控中心大楼	1,880,232.00	2024 年 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42,857.14	市场价	取得租赁收入	是	其他关联人

2.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700,000,000	2019年8月16日	2019年8月16日	2024年8月16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50,000,000	2019年10月18日	2019年10月8日	2024年10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21年3月25日	2021年3月25日	2024年3月25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易通	120,000,000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8月30日	2024年8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其他关联人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300,000,000	2022年1月28日	2022年1月28日	2025年1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22年2月28日	2022年2月28日	2025年2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30,000,000	2022年3月14日	2022年3月21日	2025年3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300,000,000	2022年3月23日	2022年3月24日	2025年3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50,000,000	2022年11月4日	2022年11月10日	2027年11月10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10,000,000	2022年12月6日	2022年12月6日	2027年12月7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30,000,000	2023年1月6日	2023年1月6日	2024年1月5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30,000,000	2023年2月13日	2023年2月13日	2024年2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70,000,000	2023年2月13日	2023年2月13日	2024年2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国际经贸	50,000,000	2023年2月21日	2023年2月21日	2024年2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其他关联人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10,000,000	2023年2月27日	2023年2月27日	2024年2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23年3月28日	2023年3月28日	2026年3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50,000,000	2023年3月28日	2023年3月28日	2026年3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50,000,000	2023年3月29日	2023年3月29日	2024年3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50,000,000	2023年4月3日	2023年4月3日	2024年4月2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400,000,000	2023年4月13日	2023年4月13日	2024年3月17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300,000,000	2023年5月17日	2023年9月18日	2024年9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易通	80,000,000	2023年5月23日	2023年5月23日	2026年5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其他关联人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70,000,000	2023年6月1日	2023年6月1日	2024年5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23年6月5日	2023年6月5日	2024年5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23年6月5日	2023年6月5日	2024年5月21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45,000,000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4年5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55,000,000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2024年5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是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23年8月17日	2023年8月23日	2024年8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50,000,000	2023年8月25日	2023年8月25日	2028年8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23年9月18日	2023年9月18日	2024年9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90,000,000	2023年10月13日	2023年10月13日	2026年10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90,000,000	2023年10月13日	2023年10月13日	2026年10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70,000,000	2023年11月9日	2023年11月9日	2024年11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50,000,000	2023年11月9日	2023年11月9日	2024年11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23年11月10日	2023年11月10日	2028年11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23年11月10日	2023年11月10日	2028年11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50,000,000	2023年11月21日	2023年11月21日	2024年11月20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50,000,000	2023年12月5日	2023年12月5日	2026年12月4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50,000,000	2023年12月28日	2023年12月28日	2025年1月1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国际经贸	120,000,000	2023年12月29日	2023年12月29日	2024年12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其他关联人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10,000,000	2024年1月19日	2024年1月19日	2025年1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24年1月31日	2024年1月31日	2025年1月30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国际经贸	50,000,000	2024年2月23日	2024年2月23日	2025年2月22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其他关联人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30,000,000	2024年2月28日	2024年2月28日	2025年2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10,000,000	2024年2月29日	2024年2月29日	2025年2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50,000,000	2024年3月29日	2024年3月29日	2025年3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24年4月15日	2024年4月15日	2025年4月14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20,000,000	2024年4月18日	2024年4月18日	2025年4月17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100,000,000	2024年4月19日	2024年4月19日	2025年4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53,600,000	2024年4月25日	2024年4月25日	2027年4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49,600,000	2024年4月25日	2024年4月25日	2027年4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49,300,000	2024年4月25日	2024年4月25日	2027年4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47,500,000	2024年4月25日	2024年4月25日	2027年4月29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24年5月10日	2024年5月10日	2025年5月10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300,000,000	2024年5月28日	2024年5月28日	2025年11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天富能源	公司本部	天富集团	200,000,000	2024年6月13日	2024年6月13日	2025年6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	有	是	间接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97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6,580,00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29,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209,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5.8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6,580,0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6,58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3,449,485,618.4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6,609,485,618.4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p>（一）对间接控股股东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审批程序及披露情况</p> <p>2024年3月4日、3月15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天富集团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11.70亿元，其中：在北京银行不超过3.70亿元借款提供担保、在浦发银行不超过5亿元借款提供担保、在新疆银行不超过1亿元借款提供担保、在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不超过2亿元融资租赁提供担保。</p> <p>2024年4月12日、5月8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为天富集团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7亿元，其中：在中信银行申请不超过4亿元借款提供担保、在中信信托办理不超过3亿元融资提供担保。</p> <p>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为天富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发生额共计19.70亿元，天富集团和中新建电力集团就担保事项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并签署《反担保合同》，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索引详见本公司2024年1月20日、2月1日、2月24日、3月1日、4月2日、4月17日、4月20日、4月27日、5月14日、5月30日、6月15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4-临013、021、025、032、044、056、058、065、072、075、084《关于为天富集团提供担保的实施公告》等。</p>

(二) 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审批程序及披露情况

2024 年 1 月 8 日、1 月 24 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向所属全资子公司提供共计 8 亿元的担保，用于其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等，其中：向天源燃气新增 5 亿元担保，向天富售电新增 3 亿元担保，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召开股东大会审议 2025 年度新增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之日止。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发生额共计 0.80 亿元。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3 月 1 日、4 月 1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24-临 031、057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实施公告》。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借款合同：

1、2024年1月22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A244000002，用于经营周转，利率为固定利率，期限1年。

2、2024年1月22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24,000万元项目融资借款合同，编号：兴银新项借字（米东区）第202310100001号，用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石总场220千伏开关站输电工程项目建设，利率为固定利率，期限14年。

3、2024年1月26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2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301600042-2024年（石业）字00026号，用于购电，利率为浮动利率，期限3年。

4、2024年1月29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签订1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17228RL202401003，用于购电，利率为浮动利率，期限1年。

5、2024年1月30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1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新借字（米东区）第202401050001号，用于热电联产机组运营，利率为固定利率，期限3年。

6、2024年2月6日，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签订1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24〕邮银石GS001，用于购电，利率为固定利率，期限3年。

7、2024年3月7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1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A244000008，用于经营周转，利率为固定利率，期限1年。

8、2024年3月13日，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签订2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HET022000001020240200000007，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所需资金，利率为浮动利率，期限为2年。

9、2024年3月18日，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签订1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6510202401100002520，用于公司及分公司、子公司天富售电支付煤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期限1年。

10、2024年3月21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1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WLMQ0410120240016，用于购电，利率为浮动利率，期限2年。

11、2024年3月29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2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A244000016，用于经营周转，利率为固定利率，期限1年。

12、2024年4月12日，公司与中新建电力集团签订10,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2024-01号，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利率为浮动利率，期限1年。

13、2024年5月10日，公司与中新建电力集团签订40,000万元借款合同，编号：2024-02号，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利率为浮动利率，期限1年。

14、2024年5月17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1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301600042-2024年（石业）字00322号，用于购电，利率为浮动利率，期限2年。

15、2024年5月29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10,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A244000023，用于经营周转，利率为固定利率，期限1年。

16、2024年6月3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5,0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银乌〔2024〕贷字/第0634号，用于购电，利率为固定利率，期限2年。

17、2024年6月5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18,2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兴银新借字（米东区）第202403250325号，用于热电联产机组运营，利率为固定利率，期限3年。

18、2024年6月11日，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河子兵团分行签订14,900万元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659099001-2024年（石营）字00123号，用于天河热电分公司配套电力设施项目建设、利率为浮动利率，期限15年。

报告期内担保合同：

1、2024年1月19日，公司与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编号：新银借保字第01029号，为天富集团担保21,000万元，期限为1年。

2、2024年1月31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0886559_001，为天富集团担保10,000万元整，期限为1年。

3、2024年2月23日，公司与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24年新银借保字第02013号，为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担保5,000万元，期限为1年。

4、2024年2月28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0894389_001，为天富集团担保13,000万元，期限1年。

5、2024年2月29日，公司与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24年新银借保字第02022号，为天富集团担保11,000万元，期限为1年。

6、2024年3月29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0902603_001，为天富集团担保5,000万元，期限为1年。

7、2024年4月15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0906610_001，为天富集团担保20,000万元，期限为1年。

8、2024年4月18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0906618_001，为天富集团担保12,000万元，期限为1年。

9、2024年4月19日，公司与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编号：2024年新银借保字第04017号，为天富集团担保10,000万元，期限1年。

10、2024年4月25日，公司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函》，编号为：PG2024002756-01，为天富集团担保4,960万元，期限为3年。

11、2024年4月25日，公司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函》，编号为：PG2024002756-02，为天富集团担保4,930万元，期限为3年。

12、2024年4月25日，公司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函》，编号分别为：PG2024002756-03，为天富集团担保5,360万元，期限为3年。

13、2024年4月25日，公司与国药控股（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函》，编号分别为：PG2024002756-04，为天富集团担保4,750万元，期限为3年。

14、2024年5月10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保证合同》，编号：银乌（2024）贷字/第（0548）号，为天富集团担保20,000万元，期限为3年。

15、2024年5月28日，公司与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编号：P2023M11AXJTF0001-TR05，为天富集团担保30,000万元，期限为3年。

16、2024年6月13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银乌（2024）最保字/第（0718）号，为天富集团担保20,000万元，期限为1年。

17、2024年2月2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17228RBE202401003，为天源燃气担保3,000万元，期限为1年。

18、2024年4月15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24年信保字第0113号，为天源燃气担保5,000万元，期限为1年。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 年 6 月 29 日	1,499,999,918.10	1,482,004,052.45	1,482,004,052.45	不适用	1,374,745,224.36	不适用	92.7626	不适用	16,000,000	1.0796	0.00
合计	/	1,499,999,918.10	1,482,004,052.45	1,482,004,052.45	/	1,374,745,224.36	/	/	/	16,000,000	/	0.0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兵团北疆石河子100万千瓦光伏基地项目天富40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482,004,052.45	16,000,000	1,374,745,224.36	92.7625	2023年12月	否	否	公司募投项目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3年9月30日, 由于受全球公共卫生事件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 公司上述项目的募投项目施工作业、主要设备(组建、支架)采购及运输、光伏集电线路用地的征地进度等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项目实施	3,895,438.87	本募投项目效益测算为年上网电量7.64亿千瓦时, 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前)6.22%。2024年度1-6月实现上网电量30,278万千瓦时, 实现的效益(所得税前)389.54万元, 未达到预计效益的原因: 2023	否	110,462,545.27

												进度晚于预期，经调整，公司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底募投项目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投入进度为 92.76%，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系待消缺验收后支付剩余款项。		年 12 月募投项目全容量并网发电，运行时间较短，分摊固定资产折旧较高，另外受天气影响发电量未达计划，致使项目当期未能达到原预计效益。		
合计	/	/	/	/	1,482,004.052.45	16,000,000	1,374,745,224.36	/	/	/	/	/	3,895,438.87	/	/	110,462,545.27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8月1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83,387.33万元及已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1.47万元，合计置换83,408.80万元。

天职国际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2023年8月18日出具《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3）44329号）。公司保荐机构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对上述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2023年8月底，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83,387.33万元及已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1.47万元，合计置换83,408.80万元。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3年8月19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3-临076《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临077《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临078《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以及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天职国际出具的《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年7月31日	不超过15亿元（包括募集资金净额14.82亿元及产生的利息）	2023年8月10日	2024年8月9日	11,045.79	否

其他说明

1、2023年7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5亿元（包括募集资金净额14.82亿元及产生的利息）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保荐机构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对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协定存款尚未到期的余额为11,045.79万元。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3年8月1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3-临068《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临069《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3-临07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以及保荐机构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2023年8月11日，公司发布公告称：公司分别与现金管理受托方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兵团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新疆石河子农村合作银行签订协定存款合同，现金管理期限自2023年8月10日至2024年8月9日。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3年8月12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3-临074《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

2023年6月，公司以每股6.59元的价格向19家特定对象发行股票227,617,590股，募集资金总额1,499,999,918.10元；6月29日，募集资金到账；7月7日，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限售期6个月；2024年1月10日上述限售股已上市流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共计1,379,032,607股。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3年8月12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4-临001《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天富能源回购股份事项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同时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2023年12月12日，公司收到董事长刘伟先生《关于提议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公司于2024年1月8日、1月24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表决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9.00元/股的价格回购股份，拟动资金总额不低于2,000万元（含），不高于3,000万元（含），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减少注册资本。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2024年1月31日，公司进行首次回购股份。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4,63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4%，回购的最高价为5.72元/股，最低价为4.79元/股，支付累计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004,904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该事项的有关公告及后续进展情况已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请参阅本公司2024年1月9日披露的2024-临009《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1月27日披露的2024-临019《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月1日披露的2024-临02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3月1日、4月2日、5月1日、6月6日、7月3日、8月1日披露的2024-临033、临042、临067、临080、临095、临099《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等，6月29日披露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3、天富能源现金分红事项

2024年4月1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审议会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差异化分红送转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379,032,607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2,069,700股，即可参与分配股本为1,376,962,90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8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17,560,139.31元（含税）。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该分配预案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7月8日实施完毕。

索引详见本公司2024年4月13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2024-临045《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临046《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

告》、2024-临 048《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5 月 9 日披露的 2024-临 068《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6 月 15 日披露的 2024-临 083《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补充说明的公告》，6 月 29 日披露的 2024-临 093《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916,540	44,916,540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162,367	27,162,367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石河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913,505	22,913,505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353,566	13,353,566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987,860	11,987,860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380,880	11,380,880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22,154	10,622,154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15,174	10,015,174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邱伟珉	8,497,723	8,497,723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345,978	8,345,978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华泰优选五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25,037	6,525,037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25,037	6,525,037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华泰资管—兴业银行—华泰资产价值精选资产管理产品	6,525,037	6,525,037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华泰资管—农业银行—华泰资产宏利价值成长资产管理产品	6,525,037	6,525,037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上海睿亿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睿亿投资攀山二期证券私募投资基金	6,525,037	6,525,037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郭伟松	6,525,037	6,525,037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上海泉上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泉上圣斗士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525,037	6,525,037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八师石河子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6,525,037	6,525,037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21,547	6,221,547	0	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4年1月10日
合计	227,617,590	227,617,590	0	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8,4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新建电力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461,775,740	461,775,740	33.49	0	无	0	国有法人
石河子城市建设投 资集团有限公司	224,500	48,448,211	3.51	0	无	0	国有法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144,607	18,144,607	1.32	0	无	0	国有法人

邱伟珉	-49,200	16,211,823	1.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0,275,740	11,500,000	0.83	0	无	0	国有法人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622,154	0.77	0	无	0	国有法人
八师石河子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0	7,526,025	0.55	0	无	0	国有法人
珠海回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声1号私募基金	0	6,296,400	0.46	0	无	0	其他
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221,547	0.45	0	无	0	国有法人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5,970,500	0.43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1,775,740		人民币普通股	461,775,740			
石河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448,211		人民币普通股	48,448,21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8,144,607		人民币普通股	18,144,607			
邱伟珉	16,211,823		人民币普通股	16,211,823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0,000			
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22,154		人民币普通股	10,622,154			
八师石河子现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7,526,025		人民币普通股	7,526,025			
珠海回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回声1号私募基金	6,296,400		人民币普通股	6,296,400			
青岛惠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21,547		人民币普通股	6,221,547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5,970,500		人民币普通股	5,970,5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新建电力集团与天富集团互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确切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 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 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 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 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数量合计	比例 （%）
新疆天富集团有限	461,775,740	33.49	11,500,000	0.83	11,500,000	0.83	0	0

责任公司								
------	--	--	--	--	--	--	--	--

注：天富集团将其持有的天富能源 461,775,740 股股份以出资的方式转让给中新建电力集团，上述过户事宜已于 2024 年 3 月和 4 月分两批完成。索引详见本公司 2024 年 3 月 19 日和 4 月 23 日在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24-临 041《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过户事项的进展公告》和 2024-临 060《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2023 年 12 月 28 日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详见下注

注：2023 年 8 月，天富集团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兵团国资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师国资公司”）签订了《关于资产重组暨出资设立新公司之框架协议》。各方同意以其持有的与电力、能源相关的企业股权及部分货币及有关资产出资共同重组新设新公司中新建电力集团，注册资本 100.00 亿元。其中兵团国资委的出资比例为 47.39%、天富集团的出资比例为 33.71%、七师国资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18.90%。

2023 年 12 月，天富集团与兵团国资委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兵团国资委将其所持中新建电力集团 47.39% 股权委托天富集团行使。至此，天富集团持有中新建电力集团 33.71% 股权，并拥有中新建电力集团 81.10% 股权的表决权；同时天富集团与中新建电力集团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将其持有本公司 46,177.57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33.49%）以出资的方式转让给中新建电力集团。协议约定标的股份过户登记完成日起，标的股份对应的股东权利与义务均由中新建电力集团享有或承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控股股东变更为中新建电力集团。

2024 年 3 月和 4 月，公司分别收到天富集团转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天富集团将其持有天富能源无限售流通股份合计 461,775,740 股，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和 2024 年 4 月 19 日完成向中新建电力集团过户登记。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680,293,988.21	1,624,034,686.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47,789,280.00
应收账款	七、5	2,447,308,078.01	1,659,071,043.26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608,354,505.05	408,424,274.44
预付款项	七、8	82,779,951.34	62,913,315.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68,813,849.82	106,400,042.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88,194,377.03	465,959,328.7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697,194,628.79	726,706,619.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98,473,601.76	197,885,200.18
流动资产合计		6,271,412,980.01	5,299,183,791.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641,387,971.07	640,279,413.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21,714,185.06	125,082,101.41
固定资产	七、21	15,804,011,744.87	16,247,094,763.45
在建工程	七、22	1,311,446,056.61	369,639,424.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55,940,408.13	314,961,766.78
无形资产	七、26	189,353,601.04	198,995,807.0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341,240.1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46,220,396.93	46,220,396.93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5,647,260.55	19,273,451.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37,601,258.86	192,573,920.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00,142,626.93	32,588,16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123,806,750.15	18,186,709,207.65
资产总计		25,395,219,730.16	23,485,892,998.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345,000,000.00	2,847,709,374.9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78,195,000.00	112,831,502.10
应付账款	七、36	2,152,879,553.51	2,090,696,379.11
预收款项	七、37	19,775,545.76	414,966.25
合同负债	七、38	1,102,595,743.30	1,084,687,203.8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28,311,203.40	101,900,764.00
应交税费	七、40	84,425,495.98	28,175,756.14
其他应付款	七、41	994,238,794.35	511,751,979.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41	4,354,282.12	4,354,282.1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905,013,686.26	1,801,942,683.0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25,209,249.20	365,046,590.62
流动负债合计		8,335,644,271.76	8,945,157,199.1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6,893,417,990.63	5,129,435,937.9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03,349,182.11	275,131,026.42
长期应付款	七、48	783,797,299.26	791,315,296.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750,987,894.57	773,867,506.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88,104,065.20	51,957,268.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19,656,431.77	7,021,707,036.63
负债合计		17,255,300,703.53	15,966,864,235.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379,032,607.00	1,379,032,60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946,177,483.18	4,946,177,483.18
减：库存股	七、56	11,038,431.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55,954,332.41	26,807,890.05
盈余公积	七、59	366,457,496.96	366,457,496.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011,651,761.46	698,482,988.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48,235,250.01	7,416,958,465.84
少数股东权益		391,683,776.62	102,070,297.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39,919,026.63	7,519,028,763.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395,219,730.16	23,485,892,998.96

公司负责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6,912,717.29	861,777,412.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789,28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1,844,328,487.32	1,284,920,919.56
应收款项融资		595,843,591.43	316,644,332.02
预付款项		40,527,172.93	46,324,319.67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821,389,007.72	1,954,859,248.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6,350,912.25	325,042,685.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4,256,862.38	26,001,669.8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306,556.33	11,106,042.36
流动资产合计		5,538,915,307.65	4,874,465,910.1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907,618,339.97	3,726,435,050.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2,079,121.20	111,145,731.39
固定资产		11,118,854,399.27	11,356,361,511.57
在建工程		322,079,268.89	181,341,373.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1,866,976.72	183,139,755.74
无形资产		74,502,080.06	82,232,255.8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1,320.1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961,427.23	11,855,642.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663,536.89	165,316,298.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158,859.93	29,226,362.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92,795,330.26	15,847,053,981.59
资产总计		21,431,710,637.91	20,721,519,891.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60,000,000.00	2,712,575,833.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350,000.00	66,000,000.00
应付账款		996,898,206.26	912,035,149.65
预收款项		23,333.36	138,455.79
合同负债		249,334,938.80	402,111,553.52
应付职工薪酬		71,679,263.89	55,380,859.10
应交税费		35,685,521.31	5,202,178.51
其他应付款		1,728,271,635.50	1,034,224,345.5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4,151,171.13	1,706,240,075.21
其他流动负债		359,312,568.34	255,626,737.19
流动负债合计		6,375,706,638.59	7,149,535,187.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89,385,016.59	4,825,874,776.0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4,704,013.80	148,227,206.23
长期应付款		551,274,808.08	558,792,805.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49,739,262.27	668,876,24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80,046.51	27,470,963.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39,383,147.25	6,229,241,991.81
负债合计		13,815,089,785.84	13,378,777,179.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79,032,607.00	1,379,032,60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14,581,683.19	5,114,581,683.19
减：库存股		11,038,431.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9,576,235.81	
盈余公积		366,457,496.96	366,457,496.96
未分配利润		748,011,260.11	482,670,924.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16,620,852.07	7,342,742,712.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431,710,637.91	20,721,519,891.71

公司负责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549,688,052.57	4,296,962,343.9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549,688,052.57	4,296,962,343.9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68,472,534.45	3,994,788,237.5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710,538,760.19	3,485,330,234.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5,522,749.34	46,794,267.27
销售费用	七、63	76,950,424.40	67,403,843.81
管理费用	七、64	131,797,766.24	146,151,855.46
研发费用	七、65	5,955,913.73	
财务费用	七、66	197,706,920.55	249,108,036.74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195,412,794.79	237,161,011.58
利息收入	七、66	7,129,192.98	5,687,816.49

加：其他收益	七、67	28,053,809.51	23,817,213.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626,976.27	4,262,903.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1,108,557.22	4,262,903.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96,961,417.68	-33,636,755.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16,496.23	35,750.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74,480.12	-4,907,901.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5,125,862.57	291,745,317.3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676,015.84	1,289,309.2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073,988.14	6,967,426.7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6,727,890.27	286,067,199.8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954,100.35	5,268,927.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773,789.92	280,798,272.5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773,789.92	280,798,272.5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3,168,772.81	243,462,850.2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05,017.11	37,335,422.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3,773,789.92	280,798,272.5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3,168,772.81	243,462,850.2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5,017.11	37,335,422.3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2289	0.176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2289	0.1765

公司负责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880,721,503.55	3,688,597,594.40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3,280,949,605.68	3,121,027,995.90
税金及附加		29,470,973.04	36,481,316.49
销售费用		7,150,240.70	7,337,509.68
管理费用		80,214,755.74	90,103,470.08
研发费用		1,682,913.05	
财务费用		185,109,690.39	231,765,835.60
其中：利息费用		185,732,086.10	223,304,710.91
利息收入		4,255,757.20	2,509,137.38
加：其他收益		21,800,434.74	19,364,669.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98,291.73	4,604,065.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九、5	-1,116,710.78	4,604,065.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653,687.26	-29,625,682.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2,365.54	-4,906,662.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3,264,146.24	191,317,857.23
加：营业外收入		399,866.37	405,789.17
减：营业外支出		861,832.44	153,804.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2,802,180.17	191,569,841.94
减：所得税费用		-12,538,155.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5,340,335.24	191,569,841.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5,340,335.24	191,569,841.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5,340,335.24	191,569,841.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00,125,614.46	3,968,461,284.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372,918.66	29,514,437.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587,048.63	27,444,30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0,085,581.75	4,025,420,028.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88,992,305.95	2,879,259,041.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5,235,967.61	258,572,962.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0,423,475.89	311,675,373.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610,322.08	49,930,06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5,262,071.53	3,499,437,44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823,510.22	525,982,584.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4,255.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2,218.70	13,158,886.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218.70	14,303,142.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3,644,521.03	730,137,575.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238,431.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39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4,882,952.03	768,527,57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260,733.33	-754,224,432.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8,100,000.00	1,482,004,052.4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25,970,908.42	3,287,260,160.9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4,070,908.42	4,769,264,213.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22,508,041.24	2,568,730,489.6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9,361,935.46	224,031,513.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024,313.51	188,344,836.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4,894,290.21	2,981,106,838.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176,618.21	1,788,157,374.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604.90	1,559,915,526.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2,723,805.37	1,507,038,535.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2,463,200.47	3,066,954,062.04

公司负责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31,526,371.84	3,094,260,069.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972,509.01	20,122,781.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30,019.33	16,382,03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4,728,900.18	3,130,764,881.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7,036,419.23	2,352,081,697.9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782,929.99	137,863,290.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495,600.50	242,076,503.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94,418.55	25,081,73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7,709,368.27	2,757,103,22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019,531.91	373,661,660.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289.07	3,086.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89.07	3,086.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258,412,184.14	179,907,053.35

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3,338,43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750,615.14	179,907,053.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687,326.07	-179,903,966.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2,004,052.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83,450,908.42	2,410,320,160.9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3,450,908.42	3,892,324,213.4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98,674,549.63	2,441,295,147.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798,105.85	210,640,398.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53,695.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9,526,351.38	2,651,935,545.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75,442.96	1,240,388,667.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256,762.88	1,434,146,361.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5,688,394.36	986,897,756.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4,945,157.24	2,421,044,117.98

公司负责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79,032,607.00				4,946,177,483.18			26,807,890.05	366,457,496.96		698,482,988.65		7,416,958,465.84	102,070,297.31	7,519,028,763.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9,032,607.00				4,946,177,483.18			26,807,890.05	366,457,496.96		698,482,988.65		7,416,958,465.84	102,070,297.31	7,519,028,763.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38,431.00		29,146,442.36			313,168,772.81		331,276,784.17	289,613,479.31	620,890,263.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3,168,772.81		313,168,772.81	605,017.11	313,773,789.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38,431.00							-11,038,431.00	288,100,000.00	277,061,569.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038,431.00							-11,038,431.00	288,100,000.00	277,061,569.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9,146,442.36					29,146,442.36	908,462.20	30,054,904.56	
1. 本期提取							33,097,242.93					33,097,242.93	1,342,123.69	34,439,366.62	
2. 本期使用							3,950,800.57					3,950,800.57	433,661.49	4,384,462.0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9,032,607.00				4,946,177,483.18	11,038,431.00	55,954,332.41	366,457,496.96			1,011,651,761.46	7,748,235,250.01	391,683,776.62	8,139,919,026.63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1,415,017.00				3,897,088,297.72			17,750,326.57	337,991,479.62			296,048,985.53	5,700,294,106.44	482,802,825.15	6,183,096,93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1,415,017.00			3,897,088,297.72			17,750,326.57	337,991,479.62		296,048,985.53	5,700,294,106.44	482,802,825.15	6,183,096,931.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617,590.00			1,254,386,462.45			4,666,670.85			243,462,850.23	1,730,133,573.53	34,236,571.07	1,764,370,144.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3,462,850.23	243,462,850.23	34,236,571.07	277,699,421.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617,590.00			1,254,386,462.45							1,482,004,052.45		1,482,004,052.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7,617,590.00			1,254,386,462.45							1,482,004,052.45		1,482,004,052.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666,670.85				4,666,670.85		4,666,670.85
1. 本期提取							8,680,068.90				8,680,068.90		8,680,068.90

2. 本期使用							4,013,398.05					90		0
(六) 其他												05		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9,032,607.00				5,151,474,760.17		22,416,997.42	337,991,479.62		539,511,835.76		7,430,427,679.97	517,039,396.22	7,947,467,076.19

公司负责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79,032,607.00				5,114,581,683.19				366,457,496.96	482,670,924.87	7,342,742,712.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9,032,607.00				5,114,581,683.19				366,457,496.96	482,670,924.87	7,342,742,712.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38,431.00		19,576,235.81		265,340,335.24	273,878,140.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5,340,335.24	265,340,335.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38,431.00					-11,038,431.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1,038,431.00						-11,038,431.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9,576,235.81				19,576,235.81
1. 本期提取								20,112,769.04				20,112,769.04
2. 本期使用								536,533.23				536,533.2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9,032,607.00				5,114,581,683.19	11,038,431.00		19,576,235.81	366,457,496.96	748,011,260.11		7,616,620,852.07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1,415,017.00			3,860,195,220.74				337,991,479.62	226,476,768.78	5,576,078,48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1,415,017.00			3,860,195,220.74				337,991,479.62	226,476,768.78	5,576,078,48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7,617,590.00			1,254,386,462.45					191,569,841.94	1,673,573,894.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1,569,841.94	191,569,841.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7,617,590.00			1,254,386,462.45						1,482,004,052.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7,617,590.00			1,254,386,462.45						1,482,004,052.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9,032,607.00			5,114,581,683.19				337,991,479.62	418,046,610.72	7,249,652,380.53

公司负责人：刘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更名为“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1999年3月28日成立，2002年1月28日，经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1]100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6,000万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为16,908.50万股。2002年2月28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上市交易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50000718900147A。

2003年6月27日，根据公司200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02年末总股本16,908.50万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5,362.75万股。

2006年5月9日，根据2006年4月17日召开的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改革方案为：非流通股股东以其持有的部分股份向全体流通股股东作出对价安排，流通股股东持有每10股流通股可获3.3股的对价股份，对价安排总额为2,970.00万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所有股份均为流通股，原发起人股份16,362.75万股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3,392.75万股；原流通股9,000.00万股变更为11,970.00万股。

2007年12月，经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412号”文核准，公司以发行前总股本25,362.75万股为基数，向2007年12月4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配售股份。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2,784.83万股。其中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集团（以下简称“天富集团”）持有15,395.73万股，占总股本的46.96%，为公司控股股东。

2008年5月，公司根据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007年末总股本32,784.83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65,569.66万股。

2013年3月，经证监会《关于核准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1265号）核准，公司以7.55元/股的价格非公开发行股票25,000.00万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90,569.66万股。

2017年11月，经证监会《关于核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54号）核准，公司以6.89元/股的价格非公开发行股票24,571.84万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15,141.50万股。

2023年6月，经证监会《关于核准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641号）核准，公司以6.59元/股的价格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22,761.76万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37,903.26万股。

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煤炭销售（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火电、水电、供电、送变电设备安装、电力设计、供热；仪器仪表生产、销售、安装；供热保温管生产、销售；阀门生产、销售；供热设备生产、销售、安装；电力行业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供热管网维修及改造；房屋租赁；信息技术开发；机电设备的销售；水电热力设备安装（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环保技术的开发、转让和服务；物流仓储服务；清洁能源的开发与利用；煤基多联产技术的开发与利用；工程设计及相关技术服务；建筑材料、建筑防水卷材产品、润滑油销售。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生活饮用水及工业用水、水表及配件的销售，天然气零售，燃气行业技术咨询；燃气设备的维修，投资建设天然气管网、天然气压缩站、天然气加气站。

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新疆石河子市北一东路2号；法定代表人：刘伟。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新建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建电力集团”），最终控制方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公司财务报表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批准后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财务报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所述。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自本报告期末起至未来 12 个月，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收益占公司合并净利润 $\geq 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总资产占公司期末总资产的 10% 以上或利润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 5% 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本期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 ≥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000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本期发生额或者期末余额≥1000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应当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应当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财务报告“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适用 不适用**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适用 不适用**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不适用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17. 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适用 不适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定义包含以下三方面含义：

（1）终止经营应当是企业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的经营和现金流量在企业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是能够与企业的其他部分清楚区分的。

（2）终止经营应当具有一定的规模。终止经营应当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者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

计划的一部分。

(3) 终止经营应当满足一定的时点要求。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组成部分应当属于以下两种情况之一，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处置，包括已经出售和结束使用（如关停或报废等）；该组成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前已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

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00-42.49	1.00	6.60-2.33
通用设备类别	年限平均法	10.00-22.25	1.00	9.90-4.4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35.36	1.00	9.90-2.8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10.53	1.00	9.90-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53	1.00	19.80-9.4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0.00-50.00
软件	5.00-10.0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

复核。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装修改造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1) 内退福利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供电、供热、供气、供水及工程施工等。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电力收入根据每月末购销双方确认的结算电量或信息系统采集电量和结算电费确认当期售电收入；热力收入中蒸汽及高温水收入根据每月末购销双方确认的结算量和结算金额确认当期收入、供暖收入根据每月末核准面积及政府核定的单价确认当期收入；水收入根据每月末购销双方确认的结算水量和结算水费确认水销售收入；燃气收入根据结算气量和结算燃气单价确认燃气销售收入。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出租人

（1）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专项储备

根据《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号），公司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时，对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00%、5.00%、6.00%、9.00%、13.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0.00%、2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00%、5.00%、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免税、1.05、1.20、1.50、2.50、3.00、4.50、7.00、11.00、15.00元/平方米/年
房产税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的余值、租金收入	免税、1.20%、12.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沙湾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15.00

奎屯非创精细燃气有限公司	15.00
新疆天富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5.00
巩留县广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
巩留县力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
尼勒克县力通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5.00
石河子泽众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泽众水务”）	15.00
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热电”）	15.00
新疆天富天源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燃气”）	15.00
新疆云润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润能源”）	15.00
新疆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售电”）	15.00
石河子天富农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农电”）	15.00
玛纳斯天富水利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玛纳斯水利”）	15.00
新疆利华绿原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利华绿原”）	15.00
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阳新能源”）	15.00
新疆天富绿能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绿能光伏”）	15.00
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肯斯瓦特”）	15.00
新疆天富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检测”）	20.00
新疆天富天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诚能源”）	20.00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生化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生化”）	20.00
新疆天富新能源产业创新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产业研究院”）	20.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费用

（1）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第23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60.00%以上的企业，减按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2. 其他税项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6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供热企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56号）的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7年供暖期结束，对供热企业向居民个人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自2019年1月1日至2027年供暖期结束，对向居民供热收取采暖费的供热企业，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供热企业其他厂房及土地，应当按照规定征收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号）及《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2023年第14号）第二条规定，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元，最高可上浮5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589,705,055.16	1,511,496,107.03
其他货币资金	90,588,933.05	112,538,579.0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680,293,988.21	1,624,034,686.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317,830,787.74 元。其中其他货币资金 90,588,933.05 元全部为受限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银行存款中含有受限资金 227,241,854.69 元，主要为农民工工资。除此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47,789,280.00
合计		47,789,28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41,762,931.83	1,120,472,947.43
1 年以内小计	1,641,762,931.83	1,120,472,947.43
1 至 2 年	999,640,224.88	686,445,446.37
2 至 3 年	100,816,231.01	61,687,815.61
3 至 4 年	42,652,283.96	40,948,999.75
4 至 5 年	28,371,832.96	22,451,970.63
5 年以上	103,656,854.42	104,760,631.52
合计	2,916,900,359.06	2,036,767,811.3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40,184,277.23	42.52	224,816,115.91	18.13	1,015,368,161.32	968,530,900.68	47.55	187,448,508.46	19.35	781,082,392.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76,716,081.83	57.48	244,776,165.14	14.60	1,431,939,916.69	1,068,236,910.63	52.45	190,248,259.59	17.81	877,988,651.04
其中：										
账龄组合	1,676,716,081.83	57.48	244,776,165.14	14.60	1,431,939,916.69	1,068,236,910.63	52.45	190,248,259.59	17.81	877,988,651.04
合计	2,916,900,359.06	100.00	469,592,281.05	/	2,447,308,078.01	2,036,767,811.31	100.00	377,696,768.05	/	1,659,071,043.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电费 (65家)	1,223,734,426.71	208,366,265.39	17.03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应收水费 (3家)	5,683,165.09	5,683,165.0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热费 (10家)	5,111,944.84	5,111,944.8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燃气费 (7家)	3,542,673.45	3,542,673.4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工程款 (11家)	1,380,372.26	1,380,372.2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材料款 (7家)	731,694.88	731,694.8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40,184,277.23	224,816,115.91	18.13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983,721,668.91	41,709,798.76	4.24
1-2年 (含2年)	464,202,284.06	67,727,113.24	14.59
2-3年 (含3年)	89,317,645.69	25,491,256.08	28.54
3-4年 (含4年)	40,180,044.96	18,607,378.82	46.31
4-5年 (含5年)	22,278,893.41	14,225,073.44	63.85
5年以上	77,015,544.80	77,015,544.80	100.00
合计	1,676,716,081.83	244,776,165.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认定	187,448,508.46	45,927,977.07	8,560,369.62			224,816,115.91
账龄组合	190,248,259.59	54,527,905.55				244,776,165.14
合计	377,696,768.05	100,455,882.62	8,560,369.62			469,592,281.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	553,049,524.63		553,049,524.63	15.10	66,535,709.13
新疆西部合盛硅材料有限公司	289,272,447.77		289,272,447.77	7.90	25,434,153.59
新疆西部宏远电子有限公司	236,395,616.94		236,395,616.94	6.45	33,732,151.91
石河子市财政局	220,107,089.72		220,107,089.72	6.01	47,065,263.10
新疆锦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20,590,913.86		120,590,913.86	3.29	5,113,054.75
合计	1,419,415,592.92		1,419,415,592.92	38.75	177,880,332.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739,236,287.15	46,989,248.87	692,247,038.28	768,407,017.28	47,605,745.10	720,801,272.18
项目质保金	6,113,198.88	1,165,608.37	4,947,590.51	7,070,956.15	1,165,608.37	5,905,347.78
合计	745,349,486.03	48,154,857.24	697,194,628.79	775,477,973.43	48,771,353.47	726,706,619.9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预期信用损失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616,496.23		
合计		616,496.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8,354,505.05	408,424,274.44
合计	608,354,505.05	408,424,274.4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68,083,089.97	333,417,619.39
合计	668,083,089.97	333,417,619.3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历史上该等银行承兑汇票的出票人均未发生过到期未兑付的情形。因此，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9,461,449.47	95.99	59,594,813.55	94.73
1至2年	2,686,720.45	3.25	1,133,519.07	1.80
2至3年	52,729.07	0.06	1,605,930.95	2.55
3年以上	579,052.35	0.70	579,052.35	0.92
合计	82,779,951.34	100.00	62,913,315.92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新疆宜化矿业有限公司	26,103,357.20	31.53
兖矿新疆矿业有限公司硫磺沟煤矿	11,178,933.20	13.50
同方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710,000.00	12.94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新疆分公司	10,422,726.76	12.59
新疆北汇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7,006,036.30	8.46
合计	65,421,053.46	79.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8,813,849.82	106,400,042.70
合计	68,813,849.82	106,400,042.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2,679,736.29	1,129,802.35
1年以内小计	22,679,736.29	1,129,802.35
1至2年	1,122,838.78	25,463,443.08
2至3年	17,651,645.25	39,231,430.83
3至4年	35,567,437.94	9,163,328.97
4至5年	9,162,640.75	50,083,130.72
5年以上	59,138,343.11	52,771,794.37
合计	145,322,642.12	177,842,930.3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5,598,901.00	82,563,085.68
备用金	1,650,213.01	3,300,152.52
往来款	118,073,528.11	91,979,692.12
合计	145,322,642.12	177,842,930.3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8,237,250.90		43,205,636.72	71,442,887.62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065,904.68			5,065,904.6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3,303,155.58		43,205,636.72	76,508,792.3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1,442,887.62	5,065,904.68				76,508,792.30
合计	71,442,887.62	5,065,904.68	0.00	0.00	0.00	76,508,792.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0	16.51	保证金	3-4年(含4年)	
新疆新润气流纺有限公司	18,848,588.60	12.97	往来款	5年以上	18,848,588.60
农八师石河子市劳动监察支队	8,413,367.92	5.79	质保金	注1	5,481,747.26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一四三团财政局	6,006,145.00	4.13	往来款	注2	2,533,350.78
新疆兵电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576,376.24	3.84	往来款	1年内	236,438.35
合计	62,844,477.76	43.24			27,100,124.99

注 1:1-2 年（含 2 年）为 154,800.00 元，2-3 年（含 3 年）127,200.00 元，3-4 年（含 4 年）为 1,867,044.43 元，4-5 年（含 5 年）为 4,719,481.89 元，5 年以上为 1,544,841.60 元。

注 2: 2-3 年（含 3 年）为 1,396,145.00 元，3-4 年（含 4 年）4,610,000.00 元。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8,645,540.96	4,743,766.46	273,901,774.50	437,325,248.44	4,743,766.46	432,581,481.98
在途物资	12,880,947.01		12,880,947.01	32,263,003.34		32,263,003.34
库存商品	1,445,766.66	34,111.14	1,411,655.52	1,148,954.56	34,111.14	1,114,843.42
合计	292,972,254.63	4,777,877.60	288,194,377.03	470,737,206.34	4,777,877.60	465,959,328.7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743,766.46					4,743,766.46
库存商品	34,111.14					34,111.14
合计	4,777,877.60					4,777,877.60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32,433,109.70	150,402,943.02
预缴税费	165,473,938.15	46,915,703.25
碳排放权资产	566,553.91	566,553.91
合计	398,473,601.76	197,885,200.18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石河子开发区赛德消防安全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德消防”）	5,806,992.60									5,806,992.60	
石河子首创水务有限公司	56,129,796.47			2,225,268.00						58,355,064.47	
北京天科合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科合达”）	576,567,866.14			-1,116,710.78						575,451,155.36	
尉犁县兵燃利华绿原燃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燃利华”）	1,774,758.64									1,774,758.64	
小计	640,279,413.85			1,108,557.22						641,387,971.07	
合计	640,279,413.85			1,108,557.22						641,387,971.07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3,447,186.22	203,447,186.22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03,447,186.22	203,447,186.2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5,341,101.69	75,341,101.69
2.本期增加金额	3,367,916.35	3,367,916.35
(1) 计提或摊销	3,367,916.35	3,367,916.3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78,709,018.04	78,709,018.0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023,983.12	3,023,983.1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023,983.12	3,023,983.1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1,714,185.06	121,714,185.06
2.期初账面价值	125,082,101.41	125,082,101.4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91,107,523.91	正在办理产权过程中
合计	91,107,523.91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适用 不适用**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适用 不适用**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适用 不适用**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1. 固定资产****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804,011,744.87	16,247,094,763.4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804,011,744.87	16,247,094,763.4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19,002,217.27	469,893,128.40	19,960,084,054.28	174,810,911.50	204,908,532.88	27,028,698,844.33
2.本期增加金额	1,520,816.13	3,866,968.45	174,771,876.17	497,815.65	445,706.12	181,103,182.52
(1) 购置	1,520,816.13	3,866,968.45	174,771,876.17	497,815.65	445,706.12	181,103,182.5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00,529.85		7,627,990.98	9,120,435.02	151,000.00	17,199,955.85
(1) 处置或报废	300,529.85		7,627,990.98	9,120,435.02	151,000.00	17,199,955.85
4.期末余额	6,220,222,503.55	473,760,096.85	20,127,227,939.47	166,188,292.13	205,203,239.00	27,192,602,071.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42,836,312.28	345,636,901.01	8,145,802,767.30	131,131,929.02	50,668,655.09	10,516,076,564.70
2.本期增加金额	77,784,616.46	7,163,064.79	527,915,144.44	5,717,344.38	5,151,740.19	623,731,910.26
(1) 计提	77,784,616.46	7,163,064.79	527,915,144.44	5,717,344.38	5,151,740.19	623,731,910.26
3.本期减少金额	166,750.40		7,159,689.06	8,734,825.44	127,066.50	16,188,331.40
(1) 处置或报废	166,750.40		7,159,689.06	8,734,825.44	127,066.50	16,188,331.40
4.期末余额	1,920,454,178.34	352,799,965.80	8,666,558,222.68	128,114,447.96	55,693,328.78	11,123,620,143.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3,480,457.90	1,139,261.55	169,907,647.02	402,340.10	597,809.61	265,527,516.1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30,774.15		394,136.46	1,015.00	31408	557,333.61
(1) 处置或报废	130,774.15		394,136.46	1,015.00	31,408.00	557,333.61
4.期末余额	93,349,683.75	1,139,261.55	169,513,510.56	401,325.10	566,401.61	264,970,182.5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06,418,641.46	119,820,869.50	11,291,156,206.23	37,672,519.07	148,943,508.61	15,804,011,744.87
2.期初账面价值	4,282,685,447.09	123,116,965.84	11,644,373,639.96	43,276,642.38	153,642,068.18	16,247,094,763.4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03,067,304.60	124,133,928.57	17,472,160.45	61,461,215.58	
通用设备	32,580,228.60	31,579,770.30	662,357.96	338,100.34	
专用设备	219,928,327.07	192,722,006.94	22,003,144.89	5,203,175.24	
运输设备	9,871,980.11	9,640,320.03	120,520.32	111,139.76	
其他设备	9,329,569.80	7,115,565.24	144,916.83	2,069,087.73	

注：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及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东热电厂因“上大压小”政策要求，处于停运状态。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715,613,034.06	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88,530,567.19	348,065,539.63
工程物资	22,915,489.42	21,573,884.51
合计	1,311,446,056.61	369,639,424.1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城市储备配套液化工厂二期项目	56,522,580.06		56,522,580.06	55,535,499.58		55,535,499.58
储煤场项目	108,137,835.91		108,137,835.91	50,117,814.92		50,117,814.92
火电机组环保项目	55,547,998.91		55,547,998.91	31,596,927.17		31,596,927.17
石总场 220 千伏开关站输电工程	38,293,951.13		38,293,951.13	23,854,289.63		23,854,289.63
八师石河子市城区配电网改造工程	48,887,814.92		48,887,814.92	29,920,276.01		29,920,276.01
南门站工程	14,892,837.68		14,892,837.68	14,892,837.68		14,892,837.68
第八师十户滩新材料工业园区供气工程	19,845,840.96		19,845,840.96	16476230.86		16,476,230.86
LNG 液化工厂-利华绿原	27,777,323.90	21,769,633.93	6,007,689.97	27777323.9	21,769,633.93	6,007,689.97
煤化工项目	24,203,462.36	24,203,462.36		24,203,462.36	24,203,462.36	
其余零星工程	120,907,710.03	1,243,736.22	119,663,973.81	120,907,710.03	1,243,736.22	119,663,973.81
中新建石玛兵地融合 2GW 光伏基地项目 (中新建电力 1.02GW)	356,928,550.20		356,928,550.20			
天富国华兵地融合玛纳斯县 3GW 光伏项目 (一期 1GW 工程-中新建电力 0.7GW)	463,801,493.64		463,801,493.64			
合计	1,335,747,399.70	47,216,832.51	1,288,530,567.19	395,282,372.14	47,216,832.51	348,065,539.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城市储备配套液化工厂二期项目	87,620,000.00	55,535,499.58	987,080.48			56,522,580.06	64.51	64.51				企业自筹
储煤场项目	187,380,000.00	50117814.92	58,020,020.99			108,137,835.91	57.71	57.71				企业自筹
火电机组环保项目	83,790,700.00	31596927.17	23,951,071.74			55,547,998.91	66.29	66.29				企业自筹
石总场 220 千伏开关站输电工程	284,130,000.00	23,854,289.63	14,439,661.50			38,293,951.13	64.77	64.77				企业自筹
八师石河子市城区配电网改造工程	381,660,000.00	29,920,276.01	18,967,538.91			48,887,814.92	54.39	54.39				企业自筹
南门站工程	16,000,000.00	14,892,837.68				14,892,837.68	93.08	93.08				企业自筹
第八师十户滩新材料工业园区供气工程	39,160,000.00	16,476,230.86	3,369,610.10			19,845,840.96	50.68	50.67				企业自筹
LNG 液化工厂-利华绿原	155,500,000.00	27777323.9				27,777,323.90	17.86	17.86				企业自筹
煤化工项目		24,203,462.36				24,203,462.36						企业自筹
中新建石玛兵地融合 2GW 光伏基地项目（中新建电力 1.02GW）	3,892,980,000.00		356,928,550.20			356,928,550.20	9.17	9.17				企业自筹
天富国华兵地融合玛纳斯县 3GW 光伏项目（一期 1GW 工程-中新建电力 0.7GW）	2,753,695,500.00		463,801,493.64			463,801,493.64	16.84	16.84	42,216.67	42,216.67	2.98%	企业自筹
合计	7,881,916,200	274,374,662.11	940,465,027.56			1,214,839,689.67			42,216.67	42,216.67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材料设备	22,915,489.42		22,915,489.42	21,573,884.51		21,573,884.51
合计	22,915,489.42		22,915,489.42	21,573,884.51		21,573,884.51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1,937,429.83	311,176,103.77	7,522,911.50	470,636,445.10
2.本期增加金额			279,182,032.61	279,182,032.61
(1) 新增租入			279,182,032.61	279,182,032.6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51,937,429.83	311,176,103.77	286,704,944.11	749,818,477.7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4,592,922.74	77,175,741.92	3,906,013.66	155,674,678.32
2.本期增加金额	7,442,357.40	21,462,980.06	9,298,053.80	38,203,391.26
(1) 计提	7,442,357.40	21,462,980.06	9,298,053.80	38,203,391.2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82,035,280.14	98,638,721.98	13,204,067.46	193,878,069.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902,149.69	212,537,381.79	273,500,876.65	555,940,408.13
2.期初账面价值	77,344,507.09	234,000,361.85	3,616,897.84	314,961,766.78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7,974,106.79	131,404,278.13	349,378,384.92
2.本期增加金额		68,920.35	68,920.35
(1) 购置		68,920.35	68,920.3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17,974,106.79	131,473,198.48	349,447,305.2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5,639,992.19	104,742,585.70	150,382,577.89
2.本期增加金额	2,833,371.65	6,877,754.69	9,711,126.34
(1) 计提	2,833,371.65	6,877,754.69	9,711,126.3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8,473,363.84	111,620,340.39	160,093,704.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9,500,742.95	19,852,858.09	189,353,601.04
2.期初账面价值	172,334,114.60	26,661,692.43	198,995,807.0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47,657,769.56	正在办理权证过程中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肯斯瓦特	82,138,780.17			82,138,780.17
沙湾百川	11,620,076.42			11,620,076.42
天诚能源	11,724,239.56			11,724,239.56
巩留县力通	7,377,434.63			7,377,434.63
巩留县广通	6,792,207.11			6,792,207.11
尼勒克县力通	3,000,000.00			3,000,000.00
云润能源	311,167.19			311,167.19
合计	122,963,905.08			122,963,905.0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肯斯瓦特	35,918,383.24			35,918,383.24
沙湾百川	11,620,076.42			11,620,076.42
天诚能源	11,724,239.56			11,724,239.56
巩留县力通	7,377,434.63			7,377,434.63
巩留县广通	6,792,207.11			6,792,207.11
尼勒克县力通	3,000,000.00			3,000,000.00
云润能源	311,167.19			311,167.19
合计	76,743,508.15			76,743,508.15

注：（1）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分配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2）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公司将相关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包括按公允价值减预计处置费用确定和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3)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对市场发展的预测及公司的管理水平确定增长率和毛利率，并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利率为折现率，本期税前折现率为 8.1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肯斯瓦特	水力发电设备及配套设施；独立现金流及协同效应	肯斯瓦特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肯斯瓦特	400,510,084.61	450,806,300.00		5年	预测期平均增长率为 0.78%，利润率 33.20%。		平均稳定增长率为 0%，利润率为 50.76%；折现率为 8.15%。	①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根据历史经验、对市场发展的预测及公司的管理水平确定增长率和利润率；②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合计	400,510,084.61	450,806,300.00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改造费	18,338,563.86		4,590,342.05		13,748,221.81
其他	934,887.85	1,200,000.00	235,849.11		1,899,038.74
合计	19,273,451.71	1,200,000.00	4,826,191.16		15,647,260.55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38,970,281.81	123,038,551.92	643,182,693.97	107,115,878.6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1,612,948.63	36,241,942.30	250,802,686.07	37,620,402.91
租赁负债	522,138,430.96	78,320,764.64	318,917,591.96	47,837,638.79
合计	1,502,721,661.40	237,601,258.86	1,212,902,972.00	192,573,920.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6,137,007.74	5,420,551.16	36,137,007.74	5,420,551.16
使用权资产	551,223,426.98	82,683,514.04	310,244,785.63	46,536,717.83
合计	587,360,434.72	88,104,065.20	346,381,793.37	51,957,268.9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7,261,799.76	237,268,949.46
可抵扣亏损	186,169,982.77	263,690,200.64
合计	423,431,782.53	500,959,150.1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年	98,998.40	43,851,539.09	
2025年	1,015,595.00	2,287,651.32	

2026年	42,167,133.46	42,103,059.08	
2027年	90,155,810.97	5,213,906.64	
2028年	42,314,339.36	143,427,165.33	
2029年	10,418,105.58	26,806,879.18	
合计	186,169,982.77	263,690,200.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200,142,626.93		200,142,626.93	32,588,162.00		32,588,162.00
合计	200,142,626.93		200,142,626.93	32,588,162.00		32,588,162.00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17,830,787.74	317,830,787.74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农民工工资等无法随时支取。	261,310,880.74	261,310,880.74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农民工工资等无法随时支取。
固定资产	3,317,881,085.97	1,871,517,097.48	抵押	天河热电 2*330 热电联产项目抵押借款；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利枢纽工程抵押借款；西营、胡杨、凤翔、振兴、欣旺 220KV 输变电工程抵押借款。	3,317,881,085.97	1,954,625,216.33	抵押	天河热电 2*330 热电联产项目抵押借款；玛纳斯县肯斯瓦特水利枢纽工程抵押借款；西营、胡杨、凤翔、振兴、欣旺 220KV 输变电工程抵押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6,754,767.20	506,754,767.20	质押	泽众水务 100.00% 股权保证及质押借款。	506,754,767.20	506,754,767.20	质押	泽众水务 100.00% 股权保证及质押借款。
合计	4,142,466,640.91	2,696,102,652.42			4,085,946,733.91	2,722,690,864.27		

3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55,000,000.00	2,847,709,374.99

抵押借款	280,000,000.00	
合计	2,345,000,000.00	2,847,709,374.99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8,195,000.00	112,831,502.10
合计	178,195,000.00	112,831,502.10

注：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商品采购成本	1,229,206,305.70	1,216,361,792.36
应付工程器材款	923,673,247.81	874,334,586.75
合计	2,152,879,553.51	2,090,696,379.1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赁款	19,775,545.76	414,966.25
合计	19,775,545.76	414,966.2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工程款	586,359,454.30	608,516,018.05
预收货款	516,236,289.00	476,171,185.82
合计	1,102,595,743.30	1,084,687,203.8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1,900,764.00	253,621,470.92	227,211,031.52	128,311,203.4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990,832.17	39,990,832.17	
三、辞退福利		115,000.00	115,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1,900,764.00	293,727,303.09	267,316,863.69	128,311,203.4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293,117.22	205,950,908.69	181,763,943.26	84,480,082.65
二、职工福利费		8,214,917.06	8,214,317.06	6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9,706,816.62	19,706,816.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219,827.59	18,219,827.59	
工伤保险费		1,486,989.03	1,486,989.03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3,952,288.00	13,952,28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607,646.78	5,796,540.55	3,573,666.58	43,830,520.7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1,900,764.00	253,621,470.92	227,211,031.52	128,311,203.4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668,082.02	28,668,082.02	
2、失业保险费		918,000.31	918,000.31	
3、企业年金缴费		10,404,749.84	10,404,749.84	
合计		39,990,832.17	39,990,832.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5,229,065.24	18,449,739.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3,057.92	482,271.99
教育费附加	270,226.13	349,765.84
房产税	39,026.18	323,307.04
印花税	527,651.80	1,013,157.88
个人所得税	226.37	642,285.64
企业所得税	7,244,367.81	4,902,947.84
其他	901,874.53	2,012,280.54
合计	84,425,495.98	28,175,756.14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4,354,282.12	4,354,282.12
其他应付款	989,884,512.23	507,397,696.94
合计	994,238,794.35	511,751,979.06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其中：石河子市第一水利水电工程处	4,205,604.04	4,205,604.04
石河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48,678.08	148,678.08
合计	4,354,282.12	4,354,282.1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子公司股东尚未办理分红手续。

(4)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62,329,050.40	258,630,540.35
暂收燃气入户安装费	29,004,863.25	42,951,652.84
应付代垫、暂收款	54,808,586.88	56,879,236.02
电建资金	18,000,000.00	18,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21,889,986.76	35,533,236.94
应付工程款	55,813,999.32	45,421,553.96
控股股东借款	500,000,000.00	
其他	48,038,025.62	49,981,476.83
合计	989,884,512.23	507,397,696.94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石河子市财政局	32,000,000.00	尚未结算
电建资金	18,000,000.00	尚未结算
新疆安妥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2,79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62,79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96,189,504.99	1,533,380,221.36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0,034,932.42	224,775,896.14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8,789,248.85	43,786,565.54
合计	905,013,686.26	1,801,942,683.04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已背书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	333,417,619.39	268,640,538.45
待转销项税	91,791,629.81	96,406,052.17
合计	425,209,249.20	365,046,590.6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60,000,000.00	1,503,000,000.00
抵押及质押借款	651,850,000.00	651,850,000.00
保证借款	3,156,520,359.52	2,198,977,144.98
保证及质押借款	847,681,338.48	498,242,500.31
抵押及保证借款	277,366,292.63	277,366,292.63
合计	6,893,417,990.63	5,129,435,937.9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借款条件类别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2.98%--4.45%
抵押及质押借款	4.45%
保证借款	0.75%--4.5%
保证及质押借款	3.2%--4.9%
抵押及保证借款	4.3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22,138,430.96	318,917,591.96
减：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8,789,248.85	43,786,565.54
合计	403,349,182.11	275,131,026.42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31,759,949.16	639,277,946.68
专项应付款	152,037,350.10	152,037,350.10
合计	783,797,299.26	791,315,296.78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000万千瓦光伏基地项目天富40万千瓦光伏项目借款	193,310,000.00	193,310,000.00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款	162,811,259.42	162,811,259.42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石河子市财政局借款	130,285,000.00	130,285,000.00
天然气国债资金	42,000,000.00	42,000,000.00
浙江天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分期付款	38,485,141.08	38,485,141.08
同方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分期付款	26,538,548.66	26,538,548.66
东热电厂二期供热工程国债资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3号热网首战配套二期扩建工程借款	12,080,000.00	12,080,000.00
天富南热电厂及配套城市热网综合效能提升技改项目借款	11,250,000.00	11,250,000.00
石河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7,517,997.52

合计	631,759,949.16	639,277,946.68
----	----------------	----------------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石河子南山新区供水管网工程专项拨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政府专项拨款
石河子城市供水管网改扩建工程专项拨款	57,000,000.00			57,000,000.00	政府专项拨款
石河子北部城区供水管道改扩建工程专项拨款	37,000,000.00			37,000,000.00	政府专项拨款
石河子市老城区供水管网改扩建工程专项拨款	28,037,350.10			28,037,350.10	政府专项拨款
合计	152,037,350.10			152,037,350.10	/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73,867,506.52	900,000.00	23,779,611.95	750,987,894.5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73,867,506.52	900,000.00	23,779,611.95	750,987,894.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79,032,607.00						1,379,032,607.00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19,720,094.21			4,919,720,094.21
其他资本公积	26,457,388.97			26,457,388.97
合计	4,946,177,483.18			4,946,177,483.18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库存股		11,038,431.00		11,038,431.00
合计		11,038,431.00		11,038,431.00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6,807,890.05	33,097,242.93	3,950,800.57	55,954,332.41
合计	26,807,890.05	33,097,242.93	3,950,800.57	55,954,332.41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6,457,496.96			366,457,496.96
合计	366,457,496.96			366,457,496.96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98,482,988.65	296,048,985.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98,482,988.65	296,048,985.5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3,168,772.81	430,900,020.4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466,017.3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1,651,761.46	698,482,988.65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74,736,535.47	3,657,044,802.38	4,161,738,855.25	3,369,768,549.08
其他业务	74,951,517.10	53,493,957.81	135,223,488.70	115,561,685.20
合计	4,549,688,052.57	3,710,538,760.19	4,296,962,343.95	3,485,330,234.2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其中：工业	3,941,339,444.29	3,243,803,837.60
施工业	117,420,872.68	107,026,494.29
商业	441,616,185.76	328,447,102.54
其他业务	49,311,549.84	31,261,325.76
按产品分类		
其中：供电	3,474,979,154.38	2,705,313,447.80
供热	466,360,289.91	538,490,389.80
建筑施工	117,420,872.68	107,026,494.29

供水	73,336,054.44	66,715,633.12
天然气	368,280,131.32	261,731,469.42
其他	49,311,549.84	31,261,325.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然后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486.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95,213.70	13,583,304.31
教育费附加	10,074,334.00	10,069,061.18
房产税	11,478,587.87	10,820,289.01
土地使用税	5,492,117.73	5,523,023.76
车船使用税	98,325.87	97,577.65
印花税	3,212,241.60	3,710,766.07
环境保护税等	1,571,928.57	2,988,758.68
合计	45,522,749.34	46,794,267.27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050,599.08	24,543,068.49
折旧费	21,559,379.62	20,359,661.81
安措费	7,331,988.45	7,446,978.31
修理费	2,838,715.35	3,533,547.91
水电费	5,551,112.22	3,717,208.80
车辆费用	2,055,219.36	2,252,036.28
租赁费	1,036,090.34	1,002,579.11
其他	8,527,319.98	4,548,763.10
合计	76,950,424.40	67,403,843.81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378,052.40	73,137,507.45
折旧费	25,578,036.24	27,587,581.10
长期、无形资产费用摊销	13,086,875.72	15,081,773.81
停工损失	5,443,412.27	4,800,662.61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4,552,232.17	4,795,833.58
修理费	189,291.13	358,643.77
物业管理费	911,984.54	608,386.23
警卫消防	1,711,714.41	2,563,346.37
绿化费	2,875,359.20	3,100,944.75
咨询费	2,319,076.33	1,486,492.03
车辆费用	1,352,092.87	1,369,506.78
办公费	1,691,922.95	1,093,277.16
通讯费	734,538.20	866,482.08
安措费	646,045.34	1,089,233.68
残疾人保险金	745,876.94	819,763.14
水电费	434,901.36	582,325.99
宣传费	1,214,336.56	250,270.79
租赁费	428,256.54	1,218,361.71
差旅费	905,446.23	952,987.30
其他	2,598,314.84	4,388,475.13
合计	131,797,766.24	146,151,855.46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97,070.89	
直接投入费用	4,055,273.82	
其他费用	1,703,569.02	
合计	5,955,913.73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5,412,794.79	237,161,011.58
减：利息收入	7,129,192.98	5,687,816.49
汇兑损益	-2,815,532.46	9,766,524.74
未确认融资费用分摊	8,472,982.31	3,591,738.04
其他	3,765,868.89	4,276,578.87
合计	197,706,920.55	249,108,036.74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转入	23,779,611.95	22,098,900.19
个人所得税扣缴手续费收入	124,114.73	12,035.33
其他零星补助	4,150,082.83	1,706,278.45
合计	28,053,809.51	23,817,213.97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08,557.22	4,262,903.10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票据贴现利息	-764,941.35	
债务重组收益	1,283,360.40	
合计	1,626,976.27	4,262,903.10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1,895,513.00	-32,244,981.7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65,904.68	-1,391,773.81
合计	-96,961,417.68	-33,636,755.56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16,496.23	35,750.98
合计	616,496.23	35,750.98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74,480.12	-4,907,901.4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74,480.12	-4,907,901.49
合计	574,480.12	-4,907,901.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0,569.28	587,221.61	260,569.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0,569.28	587,221.61	260,569.2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罚款收入	376,642.00	214,135.40	376,642.00
违约金收入	262,849.33	382,190.08	262,849.33
其他	2,622.78	105,762.13	2,622.78
转让碳排放交易配额	1,773,332.45		1,773,332.45
合计	2,676,015.84	1,289,309.22	2,676,015.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84,578.00	1,699,797.78	684,578.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84,578.00	1,699,797.78	684,578.00
对外捐赠	4,131.49	4,278,300.20	4,131.49
赔款支出	227,560.67	877,183.30	227,560.67
罚款支出	65,859.05	56,781.72	65,859.05
其他	91,858.93	55,363.77	91,858.93
合计	1,073,988.14	6,967,426.77	1,073,988.14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834,642.65	11,038,276.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8,880,542.30	-5,769,348.86
合计	2,954,100.35	5,268,927.2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174,197.56	2,619,817.41
利息收入	7,129,192.98	5,687,816.49
营业外收入	642,114.11	995,591.73
企业间往来等	35,141,543.98	18,141,081.33
转让碳排放交易配额	500,000.00	
合计	48,587,048.63	27,444,306.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6,161,143.07	15,479,430.81
销售费用	17,777,035.38	7,337,509.68
营业外支出	998,436.14	933,932.64
企业间往来等	68,134,864.32	22,239,847.75
银行手续费	3,765,868.89	3,939,346.31
代付污水处理费	113,772,974.28	
合计	220,610,322.08	49,930,067.19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偿还资金	50,843,757.10	162,174,836.06
电力专项贷款偿还资金	6,400,000.00	26,170,000.00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75,780,556.41	
合计	133,024,313.51	188,344,836.06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3,773,789.92	280,798,272.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16,496.23	-795,449.89
信用减值损失	96,961,417.68	33,636,755.5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7,099,826.61	503,595,768.30
使用权资产摊销	38,203,391.26	18,989,533.40
无形资产摊销	9,711,126.34	10,846,784.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826,191.16	4,992,571.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4,480.12	4,907,901.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4,008.72	1,112,576.1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5,412,794.79	237,161,011.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26,976.27	-4,262,903.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027,338.51	358,008.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146,796.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764,951.71	-129,242,336.63
合同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128,487.40	-120,837,876.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5,989,330.44	-648,461,678.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58,907.63	333,183,645.26
其他	29,146,442.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823,510.22	525,982,584.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62,463,200.47	3,066,954,062.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62,723,805.37	1,507,038,535.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0,604.90	1,559,915,526.3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62,463,200.47	1,362,723,805.37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62,463,200.47	1,362,723,805.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2,463,200.47	1,362,723,805.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7,825,568.58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5,824,776.78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8,042,452.42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580,602.82	
固定资产——运输设备	4,159,393.75	
无形资产——土地租赁	39,688.07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442,477.90	
合计	13,264,614.96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83. 数据资源**适用 不适用**84. 其他**适用 不适用**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97,070.89	
直接投入费用	4,055,273.82	

其他费用	1,703,569.02	
合计	5,955,913.73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955,913.73	
资本化研发支出		
合计	5,955,913.73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合并范围增加新设非全资子公司新疆兵融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新疆金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天光伏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天昊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天汇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富农电	石河子	10,000.00	石河子	电力	100.00		设立
玛纳斯水利	玛纳斯	2,000.00	玛纳斯	电力	100.00		设立
南热电（注）	石河子	4,326.00	石河子	电力	75.40		设立
金阳新能源	石河子	16,036.96	石河子	电力	100.00		设立
天富售电	石河子	84,930.43	石河子	电力	100.00		设立
天源燃气	石河子	12,811.00	石河子	煤气、天然气	100.00		设立
新疆天富伟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伟业”）	石河子	6,000.00	石河子	工程施工	86.67		设立
天富生化	石河子	1,000.00	石河子	化工	75.00		设立
新疆天富特种纤维纸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种纤维”）	石河子	4,000.00	石河子	造纸	80.00		设立
天富检测	石河子	500.00	石河子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绿能光伏	石河子	1,000.00	石河子	电力	100.00		设立
新疆天富新能源产业创新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石河子	2,000.00	石河子	技术推广服务	100.00		设立
肯斯瓦特	玛纳斯	22,637.29	玛纳斯	电力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泽众水务	石河子	22,652.61	石河子	供水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兵融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石河子	108,000.00	石河子	电力	55.00		设立
新疆金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图木舒克	14,400.00	图木舒克	电力	55.00		设立
新疆中天光伏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玛纳斯	14,300.00	玛纳斯	电力	55.00		设立
新疆中天昊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铁门关	1,440.00	铁门关	电力	55.00		设立
新疆中天汇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五家渠	10,800.00	五家渠	电力	55.00		设立

注：南热电注册资本为4,326.00万美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天富伟业	13.33%	-1,479,366.91		20,062,206.7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天富伟业	1,850,348,698.24	31,752,895.63	1,882,101,593.87	1,733,401,303.76	0.00	1,733,401,303.76	1,450,188,871.54	31,513,096.29	1,481,701,967.83	1,320,737,120.58		1,320,737,120.5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天富伟业	610,836,249.24	-11,098,026.34	-11,098,026.34	106,526,273.78	122,594,543.90	-8,972,855.26	-8,972,855.26	-105,505,690.2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	本期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农网完善专项 资金	377,268,000.00					377,268,000.00	与资产相 关
输变电工程补 助资金	162,654,854.54			8,443,000.00		154,211,854.54	与资产相 关
供水设施改造 专项资金	94,818,225.94			4,143,076.26		90,675,149.68	与资产相 关
热电工程补助 资金	39,252,893.88			2,959,675.28		36,293,218.60	与资产相 关
城市用网建设 专项资金	36,450,000.00					36,450,000.00	与资产相 关
供热节能工程 补助资金	28,170,777.35			1,463,976.13		26,706,801.22	与资产相 关
热网综合能效 提升技改项目 补助资金	18,857,142.86			2,857,142.85		16,000,000.01	与资产相 关
天然气管网补 助资金	6,117,649.26			266,666.64		5,850,982.62	与资产相 关
水电站工程补 助资金	4,891,738.45			3,280,850.66		1,610,887.79	与资产相 关
城市安全风险 综合监测预警 平台项目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 关
光伏发电项目 补助资金	1,822,500.00					1,822,500.00	与资产相 关
财政贴息	1,330,833.45			132,333.34		1,198,500.11	与资产相 关
热电工程国产 设备增值税退 税资金	232,890.79			232,890.79			与资产相 关
创新研究院		900,000.00				900,000.00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773,867,506.52	900,000.00		23,779,611.95		750,987,894.57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3,779,611.95	22,098,900.19
与收益相关	4,150,082.83	1,706,278.45
合计	27,929,694.78	23,805,178.64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应付债券、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管理层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将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及其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金融工具的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2024年06月30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680,293,988.21			1,680,293,988.21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447,308,078.01			2,447,308,078.01
应收款项融资			608,354,505.05	608,354,505.05
其他应收款	68,813,849.82			68,813,849.82

②2024年1月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624,034,686.11			1,624,034,686.11
应收票据	47,789,280.00			47,789,280.00
应收账款	1,659,071,043.26			1,659,071,043.26
应收款项融资			408,424,274.44	408,424,274.44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其他应收款	106,400,042.70			106,400,042.70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①2024年06月30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345,000,000.00	2,345,000,000.00
应付票据		178,195,000.00	178,195,000.00
应付账款		2,152,879,553.51	2,152,879,553.51
其他应付款		989,884,512.23	989,884,512.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5,013,686.26	905,013,686.26
长期借款		6,893,417,990.63	6,893,417,990.63
长期应付款		783,797,299.26	783,797,299.26

②2024年1月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847,709,374.99	2,847,709,374.99
应付票据		112,831,502.10	112,831,502.10
应付账款		2,090,696,379.11	2,090,696,379.11
其他应付款		507,397,696.94	507,397,696.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01,942,683.04	1,801,942,683.04
长期借款		5,129,435,937.92	5,129,435,937.92
长期应付款		791,315,296.78	791,315,296.78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本公司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前5名金额：1,419,415,592.92元。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四）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目前主要的金融工具市场风险为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公司持续监控整体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2. 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608,354,505.05		608,354,505.0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08,354,505.05		608,354,505.05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非上市的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新建电力集团	石河子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1,000,000.00	33.49	33.4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23年8月,天富集团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兵团国资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师国资公司”)签

订了《关于资产重组暨出资设立新公司之框架协议》。各方同意以其持有的与电力、能源相关的企业股权及部分货币及有关资产出资共同重组新建新公司中新建电力集团，注册资本100.00亿元。其中兵团国资委的出资比例为47.39%、天富集团的出资比例为33.71%、七师国资公司的出资比例为18.90%。

2023年12月，天富集团与兵团国资委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兵团国资委将其所持中新建电力集团47.39%股权委托天富集团行使。至此，天富集团持有中新建电力集团33.71%股权，并拥有中新建电力集团81.10%股权的表决权；同时天富集团与中新建电力集团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本公司46,177.57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33.49%）以出资的方式转让给中新建电力集团，转让价格为7.30元/股。协议约定标的股份过户登记完成日起，标的股份对应的股东权利与义务均由中新建电力集团享有或承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控股股东变更为中新建电力集团。

2024年3月和4月，公司分别收到天富集团转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天富集团将其持有天富能源无限售流通股份合计461,775,740股，分别于2024年3月15日和2024年4月19日完成向中新建电力集团过户登记。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富集团	间接控股股东
新疆天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环保”）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天富现代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现代”）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天富国际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经贸”）	同一实质控制人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立城建材”）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天富汇智教育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汇智”）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天富养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养老”）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天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信息”）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大白杨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大白杨”）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新铁富桥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富桥物流”）	同一实质控制人
石河子天富饭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饭店”）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天宁金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宁金一”）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天富远大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远大”）	同一实质控制人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科技”）	同一实质控制人
石河子市天富智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智盛”）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天富易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易通”）	同一实质控制人

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富房地产”）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锦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龙电力”）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兵电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电供应链管理”）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天富天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耀新能源”）	同一实质控制人
新疆富恒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恒物流”）	实质控制人的联营企业
新疆玛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玛石铁路”）	实质控制人的联营企业
新疆天富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文化发展”）	实质控制人的联营企业
新疆天富蓝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玉光电”）	实质控制人的联营企业
石河子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民村镇”）	实质控制人的联营企业
新疆石河子交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村镇”）	实质控制人的联营企业
石河子市建富城市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市管廊”）	实质控制人的联营企业
新疆天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航新能源”）	实质控制人的联营企业
赛德消防	联营企业
石河子首创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水务”）	联营企业
新疆天科合达蓝光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半导体”）	联营企业

5.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富信息	采购商品	482,735.83	1,151,767.91
立城建材	采购商品	244,993.48	218,646.60
天富易通	采购商品	215,258.39	1,964,363.84
天富远大	采购商品	67,731,433.63	572,792.25
天富现代	采购商品	23,770.00	14,997.09
天富集团	采购商品	164,837,295.93	
天富环保	采购商品	32,659,130.43	
锦龙电力	采购商品	857,520.87	
天耀新能源	采购商品	333,319,602.26	
天航新能源	采购商品	82,746,223.01	
天富易通	接受劳务	395,173,011.80	598,993,623.52
天富环保	接受劳务	93,703,114.17	75,358,396.30
天富信息	接受劳务	7,475,992.84	4,308,150.10
天富现代	接受劳务	6,506,362.36	5,175,818.61
天富集团	接受劳务	122,745.67	716,416.51
石河子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05,600.00	137,600.00
天富汇智	接受劳务	12,801.97	
天富房地产	接受劳务	56,161.89	697,908.76
兵电供应链	接受劳务	4,716.98	
天富科技	接受劳务	9,905.6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富集团	提供劳务	15,691,944.03	845,581.11

中新建电力集团	提供劳务	37,023.40	
天耀新能源	提供劳务	84.91	
天富远大	提供劳务	1,415.09	582,097.35
天富房地产	提供劳务	1,807,113.45	3,663,502.66
立城建材	提供劳务		2,410,733.41
天富养老	提供劳务	17,217.43	3,204.38
天富信息	提供劳务	91,931.09	1,342,153.80
天富环保	提供劳务	2,507,176.81	101,822.22
天富易通	提供劳务		139.62
天富智盛	提供劳务	3,571.34	8,362.72
蓝光半导体	提供劳务	594.34	232.07
富桥物流	提供劳务		756.12
新疆大白杨	提供劳务	3,366.11	2,914.25
天富现代	提供劳务		132,022.51
天富科技	提供劳务		888.67
天宁金一	提供劳务		10,377.36
石河子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424.53	424.53
天富现代	销售商品	23,928,360.81	27,695,237.34
天富环保	销售商品	15,105,481.70	14,505,275.55
首创水务	销售商品	6,886,248.92	6,938,811.19
蓝光半导体	销售商品	3,170,476.15	3,093,931.80
天富信息	销售商品	181,598.76	1,358,037.40
富恒物流	销售商品		816,450.16
天富远大	销售商品	534.62	5,760.00
天富易通	销售商品	1,041,425.12	409,146.13
石河子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481,211.50	541,863.61
天富集团	销售商品	80,042.96	5,457,463.37
天富科技	销售商品	46,734.95	
立城建材	销售商品	50,304.69	60,952.17
天富饭店	销售商品	249,126.91	
八师石河子市财金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0,865.18	85,122.38
石河子市金盾保安守护押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85,032.67	53,261.20
天富养老	销售商品	528,944.41	310,368.88
天富房地产	销售商品	513,395.66	138,624.58
石河子市天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1,955.06	38,121.57
天富汇智	销售商品		19,464.93
石河子市天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917.79
天富智盛	销售商品		600.00
新疆大白杨	销售商品		240.00
富桥物流	销售商品		840.00
新疆天山军垦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2,836.19	
国际经贸	销售商品		272,620.00
锦龙电力	销售商品	141,879,369.39	
赛德消防	销售商品	3,565.50	2,979.8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天富易通	房屋及建筑物	1,219,047.62	406,380.95
天富现代	房屋及建筑物	753,809.52	192,948.48
国际经贸	房屋及建筑物	142,857.14	
合计		2,115,714.28	599,329.43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富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6,786,152.53	6,167,698.02	746,714.86	238,125.91		
城市管廊	房屋及建筑物							394,822.66			
天富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3,321,321.11	503,850.00			1,334,918.00	4,637,453.32	445,485.99	541,574.89		
天富集团	土地使用权					442,246.00		288,760.21	294,224.02		
天富集团	专用设备	3,939,587.11				6,918,603.10	11,937,488.34	2,722,256.96	2,517,813.22		
天富现代	运输设备	564,660.36									
合计		7,825,568.58	503,850.00			15,481,919.63	22,742,639.68	4,598,040.68	3,591,738.0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富集团	70,000.00	2019/8/16	2024/8/16	否
天富集团	25,000.00	2019/10/8	2024/10/8	否
天富易通	12,000.00	2021/8/30	2024/8/30	否
天富集团	30,000.00	2022/1/28	2025/1/28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2/2/28	2025/2/28	否
天富集团	23,000.00	2022/3/21	2025/3/21	否
天富集团	30,000.00	2022/3/24	2025/3/24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2/11/10	2027/11/10	否
天富集团	11,000.00	2022/12/6	2027/12/7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天富集团	25,000.00	2023/3/28	2026/3/27	否
天富集团	30,000.00	2023/9/18	2024/9/26	否
天富易通	8,000.00	2023/5/23	2026/5/23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3/8/23	2024/8/23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3/8/25	2028/8/30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3/9/18	2024/9/26	否
天富集团	9,000.00	2023/10/13	2026/10/20	否
天富集团	9,000.00	2023/10/13	2026/10/20	否
天富集团	17,000.00	2023/11/9	2024/11/8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3/11/9	2024/11/8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3/11/10	2028/11/13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3/11/10	2028/11/14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3/11/21	2024/11/20	否
天富集团	5,000.00	2023/12/5	2026/12/4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3/12/28	2025/1/1	否
国际经贸	12,000.00	2023/12/29	2024/12/28	否
天富集团	21,000.00	2024/1/19	2025/1/18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4/1/31	2025/1/30	否
国际经贸	5,000.00	2024/2/23	2025/2/22	否
天富集团	13,000.00	2024/2/28	2025/2/27	否
天富集团	11,000.00	2024/2/29	2025/2/28	否
天富集团	5,000.00	2024/3/29	2025/3/28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4/4/15	2025/4/14	否
天富集团	12,000.00	2024/4/18	2025/4/17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4/4/19	2025/4/18	否
天富集团	5,360.00	2024/4/25	2027/4/29	否
天富集团	4,960.00	2024/4/25	2027/4/29	否
天富集团	4,930.00	2024/4/25	2027/4/29	否
天富集团	4,750.00	2024/4/25	2027/4/29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4/5/10	2025/5/10	否
天富集团	30,000.00	2024/5/28	2025/11/27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4/6/13	2025/6/24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富集团	44,800.00	2012/7/19	2027/7/18	否
天富集团	15,700.00	2014/10/14	2029/10/9	否
天富集团	11,020.00	2018/9/27	2028/9/27	否
天富集团	10,400.00	2018/10/16	2028/10/16	否
天富集团	8,050.00	2018/10/30	2030/10/30	否
天富集团	7,920.00	2018/10/30	2030/10/30	否
天富集团	28,000.00	2018/11/30	2031/11/27	否
天富集团	18,180.00	2018/12/26	2030/12/26	否
天富集团	7,100.00	2019/9/24	2029/9/24	否
天富集团	10,550.00	2019/9/24	2029/9/24	否
天富集团	4,517.00	2019/9/25	2029/9/17	否
天富集团	60,000.00	2021/1/21	2026/1/15	否
天富集团	40,700.00	2021/2/26	2028/2/25	否
天富集团	12,404.00	2021/3/29	2036/3/10	否
天富集团	13,606.00	2021/4/29	2036/3/10	否
天富集团	6,748.00	2021/7/30	2029/3/10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1/9/15	2024/9/14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1/10/28	2024/10/28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1/11/17	2024/11/17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2/9/30	2030/9/21	否
天富集团	5,700.00	2022/12/12	2029/12/12	否
天富集团	9,000.00	2023/1/6	2026/1/5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3/1/31	2026/1/29	否
天富集团	3,450.00	2023/4/20	2031/4/19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3/6/13	2025/6/12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3/7/6	2026/7/5	否
天富集团	12,000.00	2023/7/11	2024/7/10	否
天富集团	5,000.00	2023/7/13	2024/7/13	否
天富集团	30,000.00	2023/7/17	2025/7/17	否
国际经贸	20,000.00	2023/7/26	2024/8/15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3/7/27	2024/7/17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3/8/1	2024/7/31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3/8/11	2024/8/10	否
天富集团	12,000.00	2023/9/11	2024/9/10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3/9/18	2024/9/12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3/9/19	2025/9/18	否
天富集团	7,000.00	2023/9/22	2024/9/22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3/9/26	2024/9/25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3/11/6	2024/11/5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3/11/7	2024/11/7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3/11/30	2026/11/30	否
天富集团	42,800.00	2023/11/30	2026/11/30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4/1/1	2025/1/1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4/1/1	2026/12/21	否
天富集团	24,000.00	2024/1/22	2038/1/18	否

天富集团	5,000.00	2024/1/24	2025/1/23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4/1/30	2027/1/29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4/2/2	2025/2/2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4/2/2	2027/2/1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4/2/6	2027/2/5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4/3/8	2025/3/7	否
天富集团	25,000.00	2024/3/13	2026/3/12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4/3/18	2025/3/18	否
天富集团	20,000.00	2024/4/1	2025/4/1	否
天富集团	15,000.00	2024/5/21	2026/4/28	否
天富集团	10,000.00	2024/5/30	2025/5/7	否
天富集团	5,000.00	2024/6/3	2026/6/3	否
天富集团	18,200.00	2024/6/6	2027/6/4	否
天富集团	14,900.00	2024/6/21	2039/6/1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新建电力集团	400,000,000.00	2024年5月10号	2025年5月10号	
中新建电力集团	100,000,000.00	2024年4月12号	2025年4月12号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1.96	113.9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富现代	112,948,309.80	18,171,784.74	87,200,876.35	11,357,164.40
应收账款	天富集团	27,341,716.98	6,526,368.45	14,347,573.83	6,161,767.34
应收账款	天富养老	390,410.03	31,917.75	13,316,386.66	3,721,671.42

应收账款	玛石铁路	8,888,329.77	997,865.18	6,013,690.93	254,980.50
应收账款	天富信息	4,179,016.27	925,692.48	4,020,664.64	883,498.91
应收账款	首创水务	3,521,014.12	149,291.00	3,760,999.81	159,466.39
应收账款	天富科技	1,468,113.28	62,248.00	4,090.80	173.45
应收账款	城市管廊			1,195,251.62	174,387.21
应收账款	蓝光半导体	615,118.41	26,081.02	768,567.83	32,587.28
应收账款	天富房地产	539,014.36	22,854.21	536,651.65	137,459.13
应收账款	蓝玉光电	504,641.80	73,627.24	504,641.80	73,627.24
应收账款	石河子市市盾保安守护押运有限责任公司	377,092.63	15,988.73	497,787.35	21,106.18
应收账款	石河子立城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448,353.18	19,010.17
应收账款	石河子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53,317.33	6,500.65
应收账款	赛德消防	3,353.41	142.18	24,811.99	1,052.03
应收账款	交银村镇	10,931.34	463.49	10,376.34	439.96
应收账款	天富易通	1,471,451.73	62,389.55		
应收账款	锦龙电力	120,590,913.86	5,113,054.75		
其他应收款	天富集团	487,724.77	110,500.06	422,409.38	58,247.28
其他应收款	玛石铁路	266,000.00	123,184.60	266,000.00	123,184.60
其他应收款	石河子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11,206.74	475.17	34,188.99	1,449.61
其他应收款	文化发展	26,386.17	12,219.44	26,386.17	7,530.61
其他应收款	天富养老	12,318.82	522.32	12,318.82	522.32
其他应收款	天富信息	70,614.17	7,201.04	10,000.00	4,631.00
其他应收款	天富房地产	212,852.80	74,304.61	73,211.22	68,383.81
其他应收款	天富环保	41,454.79	1,757.68	750	31.8
其他应收款	天富智盛	2,693.78	114.22	599.64	25.42
其他应收款	新疆大白杨	2,307.19	97.82	400	16.96
预付账款	天耀新能源	784,615.19			
合同资产	天富集团	49,500.00	247.5	49,500.00	247.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富易通	1,302,169.69	36,213,344.11
应付账款	天富环保	22,050,125.78	7,243,523.60
应付账款	立城建材		3,382,292.72
应付账款	天富信息	4,500,984.28	3,363,258.14
应付账款	天富现代	1,866,336.67	1,541,450.00
应付账款	天富远大	42,000,576.00	714,910.00
应付账款	天富集团	5,640.00	370,197.29
应付账款	文化发展	277,300.00	277,300.00
应付账款	石河子市公共交通有限责任公司	33,200.00	41,200.00
应付账款	国际经贸	391,480.86	2,436.00
应付账款	天富汇智	800	800
应付账款	天富房地产	79,958.30	

其他应付款	天富集团	24,256,245.32	23,813,999.32
其他应付款	天富信息	4,042,482.61	3,998,932.30
其他应付款	天富现代	555,427.86	461,084.16
其他应付款	国际经贸	237,380.00	387,380.00
其他应付款	天富饭店	236,582.21	236,582.21
其他应付款	蓝光半导体	170,000.00	17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天富易通	10,000.00	18,148.00
其他应付款	天富远大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天富房地产	796,335.11	
合同负债	天宁金一	20,123,436.01	30,314,324.44
合同负债	玛石铁路	2,646,771.53	12,726,560.97
合同负债	天富集团	4,383,646.59	9,973,322.58
合同负债	天富房地产	6,602,426.31	6,852,725.77
合同负债	天富养老	6,551,045.20	6,551,045.20
合同负债	天富信息	72,815.53	64,438.52
合同负债	富恒物流	136.69	41,409.81
合同负债	蓝玉光电	26,548.67	26,548.67
合同负债	天富科技	22,805.56	22,805.56
合同负债	天富现代	19,911.90	19,911.90
合同负债	赛德消防	9,211.80	9,211.80
合同负债	天富环保	6,089.15	6,089.15
合同负债	石河子市金盾保安守护押运有限责任公司	1,302,886.86	
合同负债	立城建材	7,339.45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新疆上昵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昵生物”）供用电合同纠纷，2024 年 3 月 22 日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石河子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石河子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石河子市人民法院依法判决被告上昵生物偿还拖欠公司的电费差额 23,346,079.00 元及资金占用费 1,015,697.70 元，共计 24,361,776.70 元，并承担本案的诉讼费、保全费、送达费等；2024 年 3 月 22 日石河子市人民法院已立案，8 月 5 日在石河子市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原被告双方按照法定程序提交证据材料，进行质证和答辩，法院将根据庭审情况，在法定期限内择期进行宣判。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公司以自有资金与中新建电力集团共同投资设立五家新公司，详见下述说明。	0	

根据公司 2024 年 2 月 27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与控股股东中新建电力集团共同投资 14.89 亿元设立五家新公司，公司名称分别为新疆兵融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新疆金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天光伏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天昊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新疆中天汇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持股比例均为 55%，注册资本共计 8.19 亿元。截止报告日上述五家公司已全部注册设立。

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五、30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根据本公司的内部财务报告系统确定,分为电力、水及热力供应、天然气销售、工程施工、其他四个主要经营分部。经营分部的资料列示如下:

项目	电力、热力及水供应		天然气销售		工程施工		其他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一、对外交易收入	4,014,675,498.73	3,779,793,150.03	368,280,131.32	318,826,723.53	117,420,872.68	122,594,543.90	49,311,549.84	65,277,122.78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823,332,373.99	1,034,732,084.07	630,773.40	68,465.43	506,331,082.29	59,159,585.19	1,972,187.10	745,168.01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四、资产减值损失		35,750.98			616,496.23			
五、信用减值损失	-74,864,949.31	-34,229,628.68	324,489.55	615,559.18	-22,420,957.92	3,304.74		-25,990.80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644,286,322.01	519,360,491.38	35,178,005.97	33,227,502.40	266,278.16	406,965.72	280,150.13	928,304.91
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316,505,805.20	265,730,727.30	19,968,190.93	22,669,808.77	-10,000,463.16	-8,855,542.43	-629,429.23	-5,083,625.11
八、所得税费用	-7,518,795.09	-935,061.89	5,035,998.14	5,040,890.14	1,097,563.18	117,312.83	51,968.21	30,127.86
九、净利润(净亏损)	324,024,600.29	266,665,789.19	14,932,192.79	17,628,918.63	-11,098,026.34	-8,972,855.26	48,984,800.01	-5,113,752.97
十、资产总额	28,762,463,196.56	26,363,026,625.37	1,148,259,110.78	1,252,322,345.17	1,882,101,593.87	1,481,701,967.83	9,280,056.18	8,799,716.44
十一、负债总额	17,857,062,170.12	16,906,308,015.94	656,002,275.07	779,427,545.10	1,733,401,303.76	1,320,737,120.58	64,940,741.56	63,779,004.38
十二、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74,864,949.31	34,193,877.70	-324,489.55	-615,559.18	21,804,461.69	-3,304.74		25,990.80
2.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774,758.64	1,774,758.64				

3.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369,861,605.44	717,052,837.37	9,045,940.42	56,309,101.67	498,603.00	406,405.20	12,199.11	51,885.72
-----------------------	------------------	----------------	--------------	---------------	------------	------------	-----------	-----------

接上表

项目	不可分配项目		抵销		合计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一、对外交易收入				10,470,803.71	4,549,688,052.57	4,296,962,343.95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1,332,266,416.78	-1,094,705,302.70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08,557.22	4,262,903.10			1,108,557.22	4,262,903.10
四、资产减值损失					616,496.23	35,750.98
五、信用减值损失					-96,961,417.68	-33,636,755.56
六、折旧费和摊销费			-170,220.90	-15,498,606.55	679,840,535.37	538,424,657.86
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1,626,976.27	4,262,903.10	-10,743,189.74	7,342,928.21	316,727,890.27	286,067,199.84
八、所得税费用	0.00		4,287,365.91	1,015,658.32	2,954,100.35	5,268,927.26
九、净利润（净亏损）	1,626,976.27	4,262,903.10	-64,696,753.10	6,327,269.89	313,773,789.92	280,798,272.58
十、资产总额	639,613,212.43	638,504,655.21	-7,046,497,439.66	-6,258,462,311.06	25,395,219,730.16	23,485,892,998.96
十一、负债总额			-3,056,105,786.98	-3,103,387,450.19	17,255,300,703.53	15,966,864,235.81
十二、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96,344,921.45	33,601,004.58
2.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639,613,212.43	638,504,655.21			641,387,971.07	640,279,413.85
3.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3,942,419.98	21,658,028.41	1,403,360,767.95	795,478,258.37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237,778,794.72	922,957,350.48
1年以内小计	1,237,778,794.72	922,957,350.48
1至2年	831,733,851.14	533,134,063.62
2至3年	22,904,158.76	16,714,691.41
3至4年	8,458,280.74	7,225,885.72
4至5年	7,219,426.80	7,541,453.88
5年以上	50,704,593.58	47,141,087.08
合计	2,158,799,105.74	1,534,714,532.1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26,944,479.79	56.83	211,576,318.47	17.24	1,015,368,161.32	955,291,103.24	62.25	174,208,711.02	18.24	781,082,392.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1,854,625.95	43.17	102,894,299.95	11.04	828,960,326.00	579,423,428.95	37.75	75,584,901.61	13.04	503,838,527.34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927,336,506.55	42.96	102,894,299.95	11.1	824,442,206.60	578,751,643.45	37.71	75,584,901.61	13.06	503,166,741.84
应收关联方组合	4,518,119.40	0.21			4,518,119.40	671,785.50	0.04			671,785.50
合计	2,158,799,105.74	100	314,470,618.42	—	1,844,328,487.32	1,534,714,532.19	100.00	249,793,612.63		1,284,920,919.5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电费(48家)	1,221,100,840.07	205,732,678.75	16.85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应收热费（10家）	5,111,944.84	5,111,944.84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应收材料款（7家）	731,694.88	731,694.88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26,944,479.79	211,576,318.47	17.2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中：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31,452,965.89	26,773,605.75	4.24
1-2年（含2年）	237,170,538.87	34,603,181.62	14.59
2-3年（含3年）	14,384,139.79	4,105,233.50	28.54
3-4年（含4年）	8,194,672.44	3,794,952.81	46.31
4-5年（含5年）	6,962,277.42	4,445,414.13	63.85
5年以上	29,171,912.14	29,171,912.14	100
合计	927,336,506.55	102,894,299.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518,119.40		
合计	4,518,119.4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认定	174,208,711.02	45,927,977.07	8,560,369.62			211,576,318.47
账龄组合	75,584,901.61	27,309,398.34				102,894,299.95
合计	249,793,612.63	73,237,375.41	8,560,369.62			314,470,618.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	552,964,184.63		552,964,184.63	25.38	62,818,283.26
新疆西部合盛硅材料有限公司	280,636,361.09		280,636,361.09	12.88	23,915,541.01
新疆西部宏远电子有限公司	235,861,570.18		235,861,570.18	10.83	33,709,508.33
新疆锦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120,590,913.86		120,590,913.86	5.54	5,113,054.75
石河子市财政局	112,481,400.00		112,481,400.00	5.16	37,938,973.89
合计	1,302,534,429.76		1,302,534,429.76	59.79	163,495,361.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21,389,007.72	1,954,859,248.66
合计	1,821,389,007.72	1,954,859,248.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427,266,602.33	1,494,902,262.45
1年以内小计	1,427,266,602.33	1,494,902,262.45
1至2年	193,414,166.53	190,272,065.88
2至3年	30,653,568.38	40,311,696.90
3至4年	32,243,996.45	15,824,393.54
4至5年	15,332,859.81	96,008,466.27
5年以上	404,661,603.10	399,747,471.03
合计	2,103,572,796.60	2,237,066,356.0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6,660,374.69	54,160,374.69
备用金	336,282.81	268,575.39
往来款	2,076,576,139.10	2,182,637,405.99
合计	2,103,572,796.60	2,237,066,356.0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8,609,236.05		273,597,871.36	282,207,107.4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318.53			-23,318.5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8,585,917.52		273,597,871.36	282,183,788.8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82,207,107.41	-23,318.53				282,183,788.88
合计	282,207,107.41	-23,318.53				282,183,788.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绿能光伏	1,499,723,571.61	71.29	往来款	1年内	
南热电	314,276,645.49	14.94	往来款	注1	140,065,925.09
玛纳斯水利	76,083,865.81	3.62	往来款	注2	53,079,628.71
泽众水务	61,187,822.55	2.91	往来款	1年内	
天富生化	41,063,736.16	1.95	往来款	注3	41,063,736.16
合计	1,992,335,641.62	94.71			234,209,289.96

注1：2-3年(含3年)为4,150,443.60元，4-5年(含5年)为25,459,231.61元，5年以上为284,666,970.28元。

注2：4-5年(含5年)为41,691,571.20元，5年以上为34,392,294.61元。

注3：4-5年(含5年)为804,808.57元，5年以上为40,258,927.59元。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38,182,292.01	311,822,100.00	3,326,360,192.01	3,455,882,292.01	311,822,100.00	3,144,060,192.0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81,258,147.96		581,258,147.96	582,374,858.74		582,374,858.74
合计	4,219,440,439.97	311,822,100.00	3,907,618,339.97	4,038,257,150.75	311,822,100.00	3,726,435,050.7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热电	252,322,100.00			252,322,100.00		252,322,100.00
玛纳斯水利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金阳新能源	160,369,612.38			160,369,612.38		
天富农电	639,606,989.41			639,606,989.41		
天富伟业	52,000,000.00			52,000,000.00		
天源燃气	136,129,962.12			136,129,962.12		
特种纤维	32,000,000.00			32,000,000.00		32,000,000.00
天富生化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000.00
天富售电	1,316,198,860.90			1,316,198,860.90		
天富检测	5,000,000.00			5,000,000.00		
肯斯瓦特水力	318,000,000.00			318,000,000.00		
泽众水务	506,754,767.20			506,754,767.20		
绿能光伏	10,000,000.00			10,000,000.00		
新疆中天光伏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新疆中天汇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2,600,000.00		12,600,000.00		
新疆金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700,000.00		6,700,000.00		
新疆中天昊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		2,900,000.00		
新疆兵融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合计	3,455,882,292.01	182,300,000.00		3,638,182,292.01		311,822,1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赛德消防	5,806,992.60									5,806,992.60	
天科合达	576,567,866.14			-1,116,710.78						575,451,155.36	
合计	582,374,858.74			-1,116,710.78						581,258,147.96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43,968,887.58	3,258,992,534.12	3,672,608,449.79	3,113,878,756.93
其他业务	36,752,615.97	21,957,071.56	15,989,144.61	7,149,238.97
合计	3,880,721,503.55	3,280,949,605.68	3,688,597,594.40	3,121,027,995.9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票据贴现利息	-764,941.3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16,710.78	4,604,065.52
债务重组收益	1,283,360.40	
合计	-598,291.73	4,604,065.52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4,480.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4,197.5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560,427.4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283,360.40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5,412.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2,408.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58.86	
合计	15,607,710.8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递延收益的摊销	23,779,611.95	本公司将资产相关政府补助递延收益摊销认定为经常性损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4	0.2289	0.22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3	0.2175	0.2175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刘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1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